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章国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兴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兴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12,352,4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湖电子集团	指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房产	指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易和网络	指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杭州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云栖云数据	指	杭州云栖云数据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数源科技	股票代码	00090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数源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OYEA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OYE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章国经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2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2		
公司网址	www.soyea.com.cn		
电子信箱	www.soyea.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欣	-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
电话	0571-88271018	-
传真	0571-88271038	-
电子信箱	stock@soyea.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综合管理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7125597931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端平 李虹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663,951,067.74	1,575,020,648.98	69.14%	2,345,681,36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24,816.17	21,442,957.75	42.35%	28,180,30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17,850.55	1,170,578.80	807.06%	14,776,46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586,850.80	760,250,622.54	-110.07%	-371,849,900.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	0.073	34.25%	0.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8	0.073	34.25%	0.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2.86%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3.9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3,926,459,736.04	4,664,167,078.30	-15.82%	4,395,222,50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8,925,240.18	1,040,274,508.94	0.83%	726,035,810.22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1,744,071.26	655,941,502.26	605,901,612.38	1,160,363,88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0,628.02	14,418,856.41	7,651,089.53	3,304,24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7,087.72	10,833,594.98	2,929,954.65	-5,522,78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22,697.79	-203,251,836.34	240,674,026.60	-312,531,738.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984.31	-16.21	-1,817.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64,653.52	5,313,021.97	4,328,24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711,371.18	13,983,529.94	9,510,807.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972.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2,559.35	1,251,439.22	-572,540.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5,672.06	203,728.02	-139,14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4,962.06	81,840.15	
合计	19,906,965.62	20,272,378.95	13,403,841.2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设备生产销售、系统集成服务、房地产开发、商品贸易等多元化业务，涉及电子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房地产、商品批发贸易等多个行业。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电子设备、系统集成服务、保障性住房及商品房开发、钢材大宗商品等。

公司电子设备生产销售业务主要包括商用大屏幕多媒体显示设备、车载显示系统及汽车电子设备和充电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以智慧交通、车联网为业务核心发展方向，自主研发了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车载智能中控装置、车载智能终端、智能公交系统等多款产品。其中，智能中控已实现批量生产。

公司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建筑楼宇公共管理为核心领域的智能化工程及电力充电场站系统集成工程业务。公司是一体化的信息系统集成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业务涵盖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软件开发、工程施工、集成调试及升级维护等多个环节。

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房地产子公司负责运营。房地产开发业务以保障性住房开发为主，另涉及部分商品住宅、商业物业开发。先后开发了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廉租）住房、拆迁安置房和人才专项住房等多个项目。

公司商贸业务，主要包括钢材贸易、大宗商品贸易以及电子及设备进口业务等。其中钢材销售以内销、配送业务为主，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建筑施工等领域；大宗商品贸易主要包括铜、铁矿石、煤炭、镍等产品的国内、进出口及转口贸易。电子类业务主要围绕电子设备代采平台开展电子类产品的代采买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电子设备制造业。目前，公司把智慧交通、车联网作为核心业务发展方向，车联网是物联网在智能交通领域的运用，车联网作为智慧交通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车载智能平板中控装置、车载智能终端及各类管理系统，实现硬件设备与软件系统的融合及线上与线下资源的整合，为城市管理者及个人用户提供完整和全面的智慧交通服务。随着车联网业务的兴起，将显著带动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加速行业技术进步及产业转型升级，特别是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扩大及传统汽车制造行业的技术革新，与车联网相关的汽车电子、信息通信及软件解决方案等多领域将形成颇具规模的市场效应。

本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及技术储备，具有较为丰富的终端设备及解决方案开发经验以及商业、汽车领域项目经验，但与大型设备提供商及综合系统集成商相比，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还处在市场拓展阶段。2017年上半年，公司新增充电桩业务，实现了直流充电桩、

交流充电桩的批量销售，并获得2017年浙江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创新高峰论坛“最佳创意奖”。随着未来公司投入的持续加大，竞争优势及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现阶段，我国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行业集中度较低，虽从事本行业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一般较小。行业内，市场占有率占有绝对优势的企业较少。近年来业内如智能化工程、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建设等新兴领域进入的企业日渐增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以建筑楼宇公共管理为核心领域的智能化工程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为居民提供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成为我国城市发展的重要趋势。另一方面，充电桩建设除了硬件设备外，离不开基础施工、软件系统的集成及日常运营管理，如此才能充分发挥车联网的最大功效。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及充电桩和充电场站建设的提速，极大地带动了与充电桩建设相关的基础施工、系统集成工程、运营管理等业务的市场规模及发展速度。

公司具备大型软件设计研发平台及多年研发经验，子公司易和网络拥有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一级资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三级资质。在2015年，已被中国建设行业协会、中国建筑业企业管理协会、中国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联合会评为“全国建筑智能化50强企业”，公司与中国建筑、多家知名房地产企业进行业务合作，业务覆盖杭州及周边地区，在浙江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占有一定竞争优势。

房地产行业。我国房地产行业企业数量总体较多，包括部分大型房地产企业及众多中小型房地产企业，大型房地产企业业务能够覆盖全国范围，而中小型房地产企业主要专注于某一区域内房地产业务。由于行业规模庞大，单一企业能获得的市场份额相对有限，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市场化程度较高。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浙江及周边地区，其中在杭州地区保障性住房开发领域占据重要地位，商业住宅及商业物业市场占比相对较小。2017年，子公司中兴房产的房产存量资产去化工作得到良好延续，景溪北苑、景致公寓、御田清庭、衢州金融大厦等项目相继交房，全年共完成交房4039套。其中，衢州金融大厦项目成功获评2016年度品牌价格写字楼。经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中兴房产成功延续房地产开发企业一级资质。

商贸行业。我国贸易行业国家未设置过多行业限制，业务门槛较低，从事相关业务公司数量很多，市场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充分。国内钢材贸易方面，未来几年，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及城镇化的深入，对钢铁消费需求还将继续增长，但增速将有所减缓。长期来看，随着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升级，我国钢铁需求增速将进入平稳发展期。但由于国内钢材生产企业较多，产能过剩较为严重，整个钢材生产产量过剩的局面短期内不会发生较大变化。本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杭州地区建筑用钢材销售及配送，在杭州市政工程及建筑施工领域所占份额较大。国际贸易方面，近年来我国对外投资显著增加，产品竞争力逐渐增强，国际原材料及货物需求不断提升，多重因素驱使我国国际贸易取得长足发展。进入2017年，全球经济呈现企稳迹象，金融市场信心回升，大宗商品价格反弹，多数主要经济体货币对美元小幅升值，但实体经济依然脆弱，市场需求依旧低迷，宏观政策效力减弱，世界经济低增长高风险局面难有根本改观。公司子公司数源贸易依靠较强的本土品牌优势、资金优势及渠道优势，在杭州地区占有一定份额，但与国内其他大型贸易公司相比，市场份额相对较小。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在建工程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数源科技作为国企上市公司、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紧跟国家新能源发展和科技创新战略，积极贯彻落实西湖电子集团发展要求，转型升级成效显著，质量效益不断提升，积累并形成了一些核心竞争优势。

1、产业结构优势：近年来，公司积极适应市场变化，优化新兴产业布局，以新能源汽车电子产业为龙头，积极推进智慧交通、智慧社区、车联网等智慧应用领域的研发与已有产品的规模化应用，加大对汽车（含新能源汽车）智能终端及城市交通信息化平台项目、智慧社区建筑楼宇智能化项目的建设，突出基础贸易主业，大力开发以保障性住房、公租房为主的房地产业务，公司资产结构日趋优化。

2、技术优势：在智慧社区、智慧交通、车联网等智慧应用领域拥有了一大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和核心专利技术。智能楼宇门禁安防系统、智能公租房管理系统等产品投放市场，日趋成熟，已取得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的车载智能终端及信息服务平台供货与运行均呈现良好发展态势。中兴房产经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成功延续房地产开发企业一级资质。

3、研发优势：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作为持续发展的动力，围绕产业转型、技术升级，不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公司以浙江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为依托，拥有一支强大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升级换代、技术能力创新方面皆有多项成果。2017年，《基于无线技术的智能门锁系统》项目被列入2016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核高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数字电视SOC芯片课题》项目完成验收，2017年申请各类技术专利共48项，取得各类专利授权共24项。

4、管理优势：ISO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升级到2015版，与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一起，为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和机遇管理措施和控制制度，增强了抗风险的能力；新导入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TS16949汽车行业专业管理体系。这五大管理体系的共同推进，有效地帮助公司提高了管理的意识，规范了管理的流程，并将管理制度的执行贯穿到研发、生产、销售等经营的每个过程。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一方面深入研究和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紧抓杭州市智慧型产业发展的新机遇；另一方面全面贯彻落实企业改革创新，通过深化产业机制改革，加快推进公司智慧型产业转调创步伐，努力实现智慧型产业的合理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66,39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0,333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如下：

（一）汽车电子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经过比亚迪工厂审核，公司正式成为比亚迪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汽车电子业务配合厦门公交金砖会议进行了动态站点显示终端的开发工作，完成并销售该产品到厦门公交及福州公交，目前该产品已投入运营。同时该产品荣获了“中国道路运输杯”2017年度最佳客车零部件奖。协助进行2018年浙江省重大专项项目申报指南及科技部智慧交通专项申请工作。完成IATF16949（全称“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ISO9001的特殊要求”）体系认证，取得认证证书。积极配合进行1500辆新能源公交车的运维工作，被中国电子商会等授予“中国公共交通信息化推进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完成长江V08S及JAS02产品的开发及量产，康迪中控项目、通勤车系统、桐庐公交、玩具车系统、公交信息发布系统及华立平台的开发工作，稳步推进。

在充电桩业务方面，我们旨在向国内新能源推广城市、地区运营商提供方便快捷的充电桩，投资建成数源科技爱易充服务运营平台，进一步加快推进充电服务平台建设的产业投资战略，抓住机遇加快推动充电设备的产业化。2017年，公司研发生产的直流充电桩、交流充电桩已实现了批量销售，获得2017年浙江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创新高峰论坛“最佳创意奖”。在研发上，主要产品正往智能化、群充群控方向发展。

（二）智慧社区、系统集成业务方面

努力打造智慧社区领域。报告期内，智慧社区业务除继续保有杭州市本级公租房全部项目以外，对外地市场的拓展有了实质性进展。加快对西安、南宁等省外重点市场的布局拓展和项目落地工作。租赁房管理和服务平台已取得杭州乃至全国范围内行业的领先地位；创新之举——在工程建设中融入数源智慧元素，逐步重点打造“新一代智慧云生态社区解决方案”，智能物联管控系统（智能门禁管控系统的升级系统）、同步拓展智能化工程对外合作业务和建设业务；与运营商合作的智慧工程业务、通信驻地网工程建设等多元化发展。

2017年，智慧社区业务新增运维服务，立项智能门禁系统及相关设备升级项目涉及可扩展新可视对讲方案、AP多种形态及多种传输方式方案等，并完成了省外布局。在科技研发方面，本年度继续开展和完善AP智能机项目，为保障房建设提供价廉物美的智能物联解决方案。完成杭州市科技重大专项“智慧城市公共安全智能防伪感知技术的研究及应用示范”的申报工作；完成杭州市公租房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完成AP智能机生产自动测试系统的开发。

在智能化系统集成（弱电）方面，截至2017年12月底，在建智能化工程项目29个，完工智能化工程项目11个。在充电站系统集成方面，完成充电站资金回笼任务；完成东部软件园10个充电站通电任务；完成田园充电站六个交流桩改直流桩工作等。

（三）商贸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商贸业务再度中标杭州城建材料采购中心市政钢材供应项目，这也是第三次中标该项目。2017年，公司商贸业务不断巩固以大宗商品为主的数贸平台、以电子及设备为主的数源平台的双平台业务格局，着力提升贸易与金融的协同发展，持续发展钢材配送、大宗贸易、电子及设备进口等业务种类，重点培育开拓供应链业务。实现钢材业务稳健发展、大宗贸易持续发展、供应链业务蓄势发展的良好态势。

在电子类业务领域，逐步完善对内对外电子产品业务平台建设，建立代采平台，巩固和发展原有的博雅软件、中显实业、久融的相关业务，新进开拓陕西宇航、深圳易道、航天通信等代采新业务。

在钢贸领域，以城建材料采购中心为模版，积极对接省内市政招标项目，重点跟踪、市城建、省建投和省交投；以房产项目为圆心，不断延伸拓展房建项目；以西湖比亚迪为依托，成为整车制造板材供应商，并积极拓展相关整车配套业务。报告期内新增省一建2000万配送业务。

在供应链业务领域，加强和银行的深度合作，加大核心客户的培育和开发，不断开拓钢坯、螺纹钢、铜杆、电缆、电子产品为主的供应链平台，深度挖掘渠道、金融等资源的整合潜力，不断提升效益和价值。

（四）在云栖大会中展示智慧实力

2017年10月11日，数源科技在云栖大会期间参与了“云栖云X战略”发布会，并与杭州移动、云栖云数据签订了《云栖云及新一代车联网技术合作协议》。首期，数源科技将与杭州移动合作在云栖云数据·六和云产业园共建云生态基础设施，合作开展基于NB-IOT的智能停车项目试点。同时，在云栖大会上发布数源慧易停车位感知云平台解决方案，为保障大会的圆满举行做出了一定贡献，并因此获得云栖大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五）基础管理工作

1、完善人才体系，重视梯队建设

数源科技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拓宽引才渠道，积极参加各类招聘活动，2017年引进各类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总入职人数的78%，研发技术人员占总入职人数的68%。在员工培训方面，数源为各部门员工提供高匹配度、高质量的课程，组织完成了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国家建造师、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全员、建筑特种工等上岗培训。

2、强化内部管理，优化工作流程

ISO质量、环境、健康安全三大管理体系持续开展的基础上，导入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TS16949汽车行业专业管理体系，使得公司的管理体系更为完善高效；而数源OA、URP二大信息管理平台的经过系统优化和梳理，运行得更为安全、稳定和高效。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六）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7年，全国房地产政策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总体定位，全国各地加快推进房地产长效机制，不断引导预期，努力使房地产从刚性的需求端调整向供给侧调整转变；各地出台的限购、限贷、限售等政策叠加，令土地供应结构优化，宏观调控效果逐步凸显。另一方面，政府不断推进和构建租购并举的房地产制度建设，完善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在一二线大城市，积极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深化发展共有产权住房试点，控制房价水平，推动长效机制的建立健全。杭州市高度重视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平稳健康发展，不断优化调控措施、加强市场监测监控，努力保持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的态势。

报告期内，子公司中兴房产主要项目——保障性住房，均集中于杭州市及周边地区，在杭州地区保障性住房开发领域占据重要地位，商业住宅及商业物业市场占比相对较小。面对

2017年各项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与较低迷的杭州商品房市场相比，中兴房产的主业保障性住房发展平稳，全年存量资产的去划工作得到良好延续。

1.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报告期内无房地产储备

2.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项目状态	项目用地面积 (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 (平方米)	报告期实际 投资额
1	杭州	三墩北 A-R21-03 地块	住宅、商业、 车位	已竣工	72,949.00	218,700.00	259908		259908	5744.00
2	杭州	三墩北 A-R21-04 地块	住宅、商业、 车位	在建项目	41,496.00	120,350.00	132,725.00	132,725.00	0	4238.00
3	杭州	御田清庭	住宅、商业、 车位	已竣工	35,247.00	45,821.10	79,015.50		79,015.50	797.00
4	杭州	景鸿	商务用房 及停车场	在建项目(前期 报批)	3984	8764.80	15058.30	15058.30	0	19723.00

3.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权益比例(%)	可供出售面积 (平方米)	累计销售面积(平 方米)	2017年销售面积 (平方米)	2017年结算面 积(平方米)
1	杭州	三墩北 A-R21-03地 块经济适用 房	住宅、商业、 车位	100	195144.21	192096.81	60.97	191121.32
2	杭州	三墩北 A-R21-04地 块经济适用 房	住宅、商业、 车位	100	99093.19	88216.10	182.62	0
3	杭州	御田清庭	住宅、商业、 车位	51	44687.24	28024.12	2832.46	28,024.12
4	杭州	杭州 九洲芳园	住宅、商业、 车位	100	83122.26	82592.3	230.02	230.02
5	杭州	杭州 丁桥景园	住宅、商业、 车位	60	149819.66	147292.09	2218.32	1858.73
6	杭州	杭州杨家村	住宅、商业、	100	127610.29	125630.89	3138.85	4427.85

			车位					
7	杭州	花园岗村拆迁安置房	住宅、商业、车位	60	114980.59	107269.75	23847.86	36239.06
8	杭州	杭州墩蔚家园	住宅、商业、车位	100	104746.02	104746.02	0	62.78
9	杭州	杭州景冉佳园	住宅、商业、车位	100	157547.31	147843.55	0	1847.2
10	杭州	杭州久睦苑	住宅、商业、车位	100	131935.77	131935.77	0	124.41
11	衢州	衢州金融大厦	商业、车位	100	28801.16	17918.61	14178.80	7,297.46
12	合肥	合肥西湖花园	住宅、商业、车位	100	143002.11	142866.43	0	111.53
13	诸暨	诸暨景城嘉苑	住宅、商业、车位	90	125463.01	125176.27	91.92	91.82

4. 房地产出租情况:

序号	地区	项目	可供出租面积(平方米)	已出租面积(平方米)	出租率(%)
1	杭州	杭州丁桥景园	2198.19	1583.70	72.04
2	杭州	杭州杨家村景洲	已全部出售		
3	杭州	杭州杨家村景翠	1627.92	751.56	46.17
4	杭州	杭州景冉佳园	13489.46	13489.46	100
5	杭州	杭州墩蔚家园	10193.02	10193.02	100
6	杭州	杭州久睦苑	13587.44	13587.44	100

5.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房地产):

分地区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杭州	164,739.82	143,810.90	12.70%	67.69%	71.31%	-77.13%
衢州	7,218.97	5,899.37	18.28%	100.00%	101.37%	100.00%
合肥	170.48	69.10	59.47%	18.43%	-54.98%	61.34%
诸暨	111.15	70.16	36.88%	-45.28%	-47.04%	2.07%

6.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融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融资成本区间期	期限结构
1	信托贷款	30,000	6.427%	3年
2	银行贷款	6,500	一至三年基准利率上浮30%	1-5年
3	债券	50,000	5.96%	5年
4	债权融资	15,000	5.4%	2.5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63,951,067.74	100%	1,575,020,648.98	100%	69.14%
分行业、分产品					
电子信息类	206,262,207.88	7.74%	281,033,680.64	17.84%	-26.61%
房地产类	1,747,869,729.04	64.61%	557,069,050.08	35.37%	213.76%
商贸类	709,819,130.82	26.65%	736,917,918.26	46.79%	-3.68%
分地区					
内销	2,627,278,244.03	98.62%	1,349,678,713.83	85.69%	94.66%
外销	36,672,823.71	1.38%	225,341,935.15	14.31%	-83.7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分产品						
电子信息类	206,262,207.88	169,162,449.13	17.99%	-26.61%	-23.94%	减少 2.87 个百分点
房地产类	1,747,869,729.04	1,488,774,043.50	14.82%	213.76%	258.16%	减少 10.56 个百分点
商贸类	709,819,130.82	704,612,286.00	0.73%	-3.68%	-4.15%	增加 0.48 个百分点
合计	2,663,951,067.74	2,362,548,778.63	11.31%	69.14%	72.05%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内销	2,627,278,244.03	2,324,596,175.75	11.52%	94.66%	103.01%	减少 3.64 个百分点
外销	36,672,823.71	37,952,602.88	-3.49%	-83.73%	-83.36%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合计	2,663,951,067.74	2,362,548,778.63	11.31%	69.14%	72.05%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信息类	营业成本	169,162,449.13	7.16%	222,415,232.75	16.20%	-23.94%
房地产类	营业成本	1,488,774,043.50	63.02%	415,672,365.48	30.27%	大幅增加
商贸类	营业成本	704,612,286.00	29.82%	735,085,236.00	53.53%	-4.15%
合计		2,362,548,778.63	100.00%	1,373,172,834.23	100.00%	

说明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17年7月，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25,938,665.4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7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 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73,650,148.57	6.52%
2	客户 2	102,116,837.95	3.83%
3	客户 3	94,409,142.86	3.54%
4	客户 4	80,063,829.28	3.01%
5	客户 5	75,698,706.74	2.84%
合计	--	525,938,665.40	19.7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6,898,110.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5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 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97,230,000.00	14.26%
2	供应商 2	110,455,605.82	7.99%
3	供应商 3	93,322,145.46	6.75%
4	供应商 4	90,060,153.85	6.51%
5	供应商 5	55,830,205.12	4.04%
合计	--	546,898,110.25	39.5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7,411,303.70	21,161,600.57	29.53%
管理费用	70,959,371.43	61,402,738.91	15.56%
财务费用	40,685,694.91	39,535,512.03	2.9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继续加大对汽车电子、智慧社区等智慧应用产业的投入。新一代V-smart智能化车联网系统、智能终端及大数据平台、新能源汽车智能充电设备、智慧社区管理和服务平台等产品相继研发成功并投放市场，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汽车电子、智慧社区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未来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5	307	-3.9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0.33%	57.92%	2.41%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610,138.73	27,120,495.63	27.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0% ¹	1.72% ²	减少了 0.42 个百分点 ³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注：1 因房地产类和商贸类产业不存在研发投入，按扣除房地产类和商贸类营业收入计算，实际为 16.78%

2 按扣除房地产类和商贸类营业收入计算，实际为 9.65%

3 按扣除房地产类和商贸类营业收入计算，实际为增加了 7.1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656,981.84	2,701,406,110.97	减少 11.80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9,243,832.64	1,941,155,488.43	增加 26.6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6,850.80	760,250,622.54	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589,243.35	308,754,567.84	减少 16.90 个百分点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006,138.35	257,255,788.50	增加 67.54 个百分点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16,895.00	51,498,779.34	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624,686.81	2,011,795,660.60	减少 66.02 个百分点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144,913.48	2,410,690,545.20	减少 75.56 个百分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79,773.33	-398,894,884.60	大幅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00,833.50	412,974,291.83	大幅减少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658.69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商贸业务采购额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2017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1.74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暂借款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9,447.98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主要系上期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1,347,034.55	11.75%	551,746,189.25	11.83%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应收账款	282,251,634.86	7.19%	362,617,139.29	7.77%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存货	1,497,029,366.51	38.13%	2,761,436,735.37	59.21%	减少 21.08 个百分点
投资性房地产	214,953,170.76	5.47%	181,106,758.70	3.88%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长期股权投资	236,707,763.26	6.03%	190,816,153.62	4.09%	增加 1.94 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	19,873,244.17	0.51%	21,050,542.16	0.45%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8.40%	165,000,000.00	3.54%	增加 4.86 个百分点
长期借款	513,783,972.58	13.09%	498,378,630.13	10.69%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007,576.32	-11,402,767.04	32,550,567.96		33,166,670.38		83,771,479.66
金融资产小计	62,007,576.32	-11,402,767.04	32,550,567.96	0.00	33,166,670.38	0.00	83,771,479.66
上述合计	62,007,576.32						83,771,479.66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1,916,670.38	36,250,000.00	98.3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	股权	被投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	0.00	-95,079.17	否		
合计	--	--	100,000,000.00	--	--	--	--	--	--	0.00	-95,079.1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HK2358	久融控股	15,872,050.05	公允价值计量	62,007,576.32	-11,402,767.04	32,550,567.96	33,166,670.38	0.00		83,771,479.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5,872,050.05	--	62,007,576.32	-11,402,767.04	32,550,567.96	33,166,670.38	0.00	0.00	83,771,479.66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报告期新增久融控股股份情况，详见 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第4条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股票	27,180	2,146.05	2,146.05	0	0	0.00%	25,278.55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27,180	2,146.05	2,146.05	0	0	0.00%	25,278.5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6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股票1,835.2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4.81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180.0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370.00万元后，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账户（账号为：20000018570500014576617）人民币7,575.45万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账户（账号为：76930188000106353）人民币19,234.55万元。另扣减验资费、律师费和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97.8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712.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6年12月2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6]4861号）。

2016 年度，本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

2017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汽车（含新能源汽车）智能终端及城市交通信息化平台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099.31 万元；(2)智慧社区建筑楼宇智能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6.74 万元。2017 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46.05 万元，其中：921.47 万元用于置换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汽车（含新能源汽车）智能终端及城市交通信息化平台项目 921.47 万元】，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金额的情况，已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7]4082 号）。2017 年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12.75 万元，支付 2016 年度待支付的发行费用（律师费、登记费）9.84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等 0.32 万元。

综合以上收支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5,278.55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含新能源汽车）智能终端及城市交通信息化平台项目	否	19,164.36	19,164.36	2,099.31	2,099.31	10.95%		560.82	不适用	否
智慧社区建筑楼宇智能化项目	否	7,547.81	7,547.81	46.74	46.74	0.62%		12.86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712.17	26,712.17	2,146.05	2,146.05	--	--	573.68	--	--
超募资金投向										
—										
合计	--	26,712.17	26,712.17	2,146.05	2,146.05	--	--	573.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21.47 万元（其中：汽车（含新能源汽车）智能终端及城市交通信息化平台项目 921.47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金额进行了鉴证，并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7]4082 号），公司完成了此次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项目仍在实施进行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5,278.55 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 件开发、网络工程、智能化楼宇工程，机电设备的设计及安装	28,000,000	292,224,669.45	65,715,941.89	79,524,052.34	3,909,227.52	4,093,773.83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200,000,000	2,938,520,851.58	629,856,889.82	1,747,896,494.88	103,107,262.29	32,784,358.80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房地产开发	200,000,000	738,859,128.83	330,288,378.32	174,230,542.47	9,033,732.21	6,808,776.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兴房产投资设立的全资房地产项目子公司	暂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比上年同期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下降，系受充电场站业务减少影响。
- 2,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上升，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房实现销售项目的毛利较前期降低。
- 3,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与上年同期相比，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结转收入减少所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数源科技将坚定围绕改革、转型、发展的主题，继续实施创新驱动和“人才强企”战略，积极推进内部资源的整合，加大科技创新的力度。公司将秉承“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产业发展为主导”的理念，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紧抓杭州市大力发展信息经济推进智慧应用的契机，全力转型智慧交通、智慧社区等智慧应用新兴产业，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2017年，公司将继续集中人力与财力优先发展汽车电子、智慧社区等智慧应用产业，基

本形成以智慧交通、车联网和智慧社区为主导的智慧应用产业集群，提升智慧应用产业在业务结构中的比重，实现由传统产业向智慧应用等新兴产业的转型升级。

（二）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聚焦主业、创新发展、实现跨越式发展”工作基调，持续企业深化改革创新，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1、做优做强主导产业。公司加聚焦主业，突出质量第一、效率优先，不断增强主导产业核心竞争力。智慧应用方面要坚持内强质量和外拓市场并举，积极与行业领军企业开展合作，加强核心技术研发和创新成果产业化。

2、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力度。充分用好公司上市平台，努力提高公司的资产证券化率。持续做好“低小散弱”和僵尸企业清理工作，逐步压缩管理层级，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布局 and 资源配置，使企业更好地集中资源发展优势产业。

3、不断规范提升治理水平。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补齐短板为着力点，全面梳理规范公司各项管理制度，重点针对近年来巡视、审计等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通过开展自查自纠，查漏补缺，切实推动公司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4、坚决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确保党的十九大精神覆盖到公司每个党支部、每一名党员和员工。强化推动党建制度机制执行和落实，重点落实“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党员固定活动日等，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党员日常管理。推动党建工作与经营管理深度融合，积极开展党建品牌创建活动，注重联系实际，探索创新，进一步激发党建活力，为公司改革转型提供堡垒支撑。

2018年，数源科技全体职员将“不因难事而推诿，不因善小而不为”，全力以赴，努力开创企业发展新局面！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增发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1月05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1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增发项目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1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3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5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6月15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询问股东大会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6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东大会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6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6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8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09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10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10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7年12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1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接待次数	18		
接待机构数量	5		
接待个人数量	1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7年拟按现有总股本312,352,4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0.3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按现有总股本312,352,4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0.39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将致力于智慧交通、智慧社区领域发展，为保证公司后续稳定地发展，公司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10,932,336.24	30,524,816.17	35.81%	0.00	0.00%
2016年	12,181,746.10	21,442,957.75	56.81%	0.00	0.00%
2015年	0.00	28,180,309.4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12,352,46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932,336.24
可分配利润（元）	35,370,272.6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原承诺，将在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的制度安排下设置股权激励计划，保证上市公司的长期发展。	2005年11月28日	我公司拟议中的股权激励，是杭州市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的一部分，故计划在杭州市国有企业改革方案和实施细则出台后对原有思路和方案进行适当修改调整，时间争取在实施细则出台后一年之内。	履行过程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其他承诺	因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公司收到控股股	2016年06月30日	2017年7月16日	履行完毕

		<p>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关于不减持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承诺，具体如下：1、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数源科技股份的情形；2、从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无减持数源科技股份计划，同时承诺不减持数源科技股份；3、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因减持股票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归数源科技所有，并承担由此引</p>			
--	--	--	--	--	--

			发的法律责任。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数源科技股票自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7 年 01 月 16 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	履行过程中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一）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8 年 1 月 13 日	履行过程中

			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数源科技股票自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7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	履行过程中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数源科技股票自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7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	履行过程中
	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数	2017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	履行过程中

			源科技股票自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数源科技股票自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7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	履行过程中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数源科技股票自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7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	履行过程中
	平安证券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p>责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做出如下承诺：“1、有充分理由确信数源科技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2、有充分理由确信数源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有充分理由确信数源科技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p>			
--	--	--	--	--	--

			<p>人员已勤勉尽责，对数源科技的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6、保证本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7、保证对数源科技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9、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事项。”</p>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p>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p>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31日	履行完毕

			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财务报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31日	履行完毕

			告内容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为：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上述会计政策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7年07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9,904,920.83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95,079.17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端平、李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17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支付给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控制审计费37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西湖电子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		0	20,000	0	5.4375%	9.06	20,009.06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2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控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西湖电子”）于2014年公开发行《2014年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西湖电子债”），该债券期限5年，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将全部用于本公司保障房建设。

根据西湖电子公司债券簿记建档的结果，14西湖电子债的票面利率为5.96%。

为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景河房产”）于2014年底与西湖电子签订了《14西湖电子债债券利息与费用支付协议》，西湖电子为14西湖电子债所支付的利息和其他相关费用，由景河房产依据债券资金实际使用时间承担，并于每年的11月26日前将应付款项支付至西湖电子帐户。有效期至景河房产归还债券资金为止。

上述《14西湖电子债债券利息与费用支付协议》在报告期内正常履行，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14西湖电子债2016年11月27日至2017年11月26日利息29,800,000元，计提2017年11月27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利息2,897,222.22元，支付兑息手续费1490.00元，支付债券担保费1,000,000元，支付评级

费100,000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7月01日	40,500	2017年06月12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16-2018.6.11	否	是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7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6-2018.6.6	否	是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20,000	2016年05月31日	6,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10-2018.3.9	否	否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9日		2017年11月10日	181.0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3-2018.6.14	否	否

数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17 年 11 月 10 日	10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3 -2018.6.14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2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35,285.9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0,5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42,185.9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浙江数源贸易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40,000	2017 年 02 月 13 日	1,262.4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 -2018.2.28	否	否
浙江数源贸易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17 年 05 月 09 日	4,415.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13 -2018.6.5	否	否
杭州易和网络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16 年 07 月 01 日	47.4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7 -2017.12.31	否	否
杭州易和网络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17 年 02 月 13 日	874.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31 -2018.6.6	否	否
杭州易和网络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17 年 02 月 13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10 -2018.3.9	否	否
杭州景河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30,000	2016 年 06 月 18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8 -2019.6.2	否	否
杭州景致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9 日	20,000	2016 年 09 月 27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7 -2019.3.27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552.4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6,599.8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46,838.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170,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98,785.77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35,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1,599.8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46,339.2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22,939.13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的债权融资 15,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把“诚信立业”作为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之一，始终把诚信经营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基础，无论是对顾客的服务，与客户合作，与股东的关系处理，都强调诚信为本，自觉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企业行为，努力实现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职工利益，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统一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此外还实施了年金制度，多方面重视保障员工职业健康与职业卫生。公司也因此先后被评为劳动保障诚信单位和就业先进企业。

公司强调与客户的双赢，诚信履约，连续多年被评为“AAA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公司认真做好售后服务，连续多年被全国用户委员会授予“优质服务月先进单位”；数源科技服务小分队还会定期走进社区为居民免费咨询、修理家电。2017年，公司继续注重员工素质的提高，鼓励员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司员工中各有一人获得了杭州市工业工会“最美职工”称号、杭州市质量协会QC成果三等奖；制造部技管组获得杭州市工业工会的“工人先锋号”称号；生产制造部获得市工业工会“先进职工小家”称号；获得市工业系统“五小”成果三等奖。中兴房产作为“联乡结村”第四帮扶集团成员与桐庐莪山乡结对，完成5万元资助款的支付并实地考察当地经济发展情况，通过帮扶推动莪山乡自我持续发展。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管理制度，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通过安全生产制度的贯彻执行、特种设备的定期维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及安全工作考核评价保障完成安全生产目标，并已顺利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认证，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证书。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对污水处理、噪声、固体废料实施全程管控，通过环保节能技术改造严控污染物排放，减少对环境资源和资源浪费，连续多年通过ISO 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上述事项，公司于2017年7月1日进行了公告，具体请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报告期内，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7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章程修正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参见2017年7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进行了公告，具体请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公司投资香港上市公司久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久融控股”，股票代码:HK2358),在2016年底的持股数为26,661.6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5.85%。该公司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杭州云栖云数据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云数据产业之相关应用及管理），借助云栖小镇产业集聚优势，携手西湖区、云栖小镇、阿里云、西湖电子等云栖小镇知名云计算大数据企业，共同打造大数据产业园，扩大集团的云数据版图，助推云栖小镇成为世界领先的科技创新高地。

云栖小镇，是杭州西湖区计划依托阿里巴巴云公司等打造的一个以云生态为主导的产业小镇。2015年阿里云开发者大会正式更名为“云栖大会”，并且永久落户西湖区云栖小镇。

公司认为，云数据和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和相关产品、充电设施及智能管理系统的建设、应用及管理业务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决定对久融控股进行增持。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持久融控股共计19,309万股，涉及资金总额约为3,823万港元，折合人民币约为3,317万元。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持有久融控股45,970.6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8.401%。报告期内，该项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1,402,767.04元人民币。

5、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为：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上述会计政策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2017年10月11日，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杭州云栖云数据有限公司签订了《云栖云及新一代车联网技术合作协议》。上述事项，公司于2017年10月12日进行了公告，具体请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2018年1月1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17,002,0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4%。具体请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公司发布公告称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2017年4月26日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以人民币总额19,723 万元的价竞得杭政储出[2017]4号土地使用权。上述事项，具体请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18,352,464	18,352,464	18,352,464	5.8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1,350,438	1,350,438	1,350,438	0.43%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17,002,026	17,002,026	17,002,026	5.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17,002,026	17,002,026	17,002,026	5.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000,000	100.00%	0	0	0	0	0	294,000,000	94.12%
1、人民币普通股	294,000,000	100.00%	0	0	0	0	0	294,000,000	94.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4,000,000	100.00%	0	0	0	18,352,464	18,352,464	312,352,464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8,352,464股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4,726,536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5,064,145股、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924,375股、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890,614股、九泰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3,396,356股、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认购1,350,43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于2016年8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2016年12月16日，数源科技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966号批复，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此次发行的18,352,464股股份将分别登记至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设立的持股账号名下。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2017年1月16日）的前一交易日（2017年1月13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锐华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571	0	0	399,571	因参与增发，限售 399,571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786	0	0	199,786	因参与增发，限售 199,786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智远定增 I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90,614	0	0	1,890,614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890,614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571	0	0	399,571	因参与增发, 限售 399,571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锐智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190	0	0	133,190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33,190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5,738	0	0	865,738	因参与增发, 限售 865,738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民生银行—九泰基金—锐金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33,083	0	0	233,083	因参与增发, 限售 233,083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工商银行—九泰基金—锐盈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9,850	0	0	139,850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39,850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350,438	0	0	1,350,438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350,438 股	2020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萧菲	202,566	0	0	202,566	因参与增发, 限售 202,566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上海仁和智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73,936	0	0	573,936	因参与增发, 限售 573,936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上海汇付朗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6,414	0	0	506,414	因参与增发, 限售 506,414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华安基金—兴业	573,936	0	0	573,936	因参与增发, 限	2018 年 1 月 16 日

银行—上海银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售 573,936 股	日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银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0,089	0	0	270,089	因参与增发, 限售 270,089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7,609	0	0	337,609	因参与增发, 限售 337,609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君合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70,088	0	0	270,088	因参与增发, 限售 270,088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90,614	0	0	1,890,614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890,614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增利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55,570	0	0	1,755,570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755,570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中信证券—九泰基金—锐牛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9,807	0	0	179,807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79,807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中信证券—九泰基金—锐盈定增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6,531	0	0	126,531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26,531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韩猛	270,088	0	0	270,088	因参与增发, 限售 270,088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王丽	337,610	0	0	337,610	因参与增发, 限售 337,610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粤财信托—粤财信托·浦发绚丽 5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26,536	0	0	4,726,536	因参与增发, 限售 4,726,536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九泰基金—锐安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39,743	0	0	239,743	因参与增发, 限售 239,743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九泰基金—凤凰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9,871	0	0	119,871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19,871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工商银行—九泰基金—锐盈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3,148	0	0	173,148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73,148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九泰基金—中泰证券—九泰基金—恒锐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6,467	0	0	186,467	因参与增发, 限售 186,467 股	2018 年 1 月 16 日
合计	18,352,464	0	0	18,352,46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7 年 01 月 13 日	14.81	18,352,464	2017 年 01 月 16 日	18,352,46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6年, 公司开始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 并于2017年1月13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本次增发发行股份18,352,464股, 募集资金总额: 271,799,991.84元; 募集资金净额: 267,121,639.37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 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 总股本由294,000,000股变更为312,352,464股。

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294,000,000股，占总股本的94.12%；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18,352,464股，占总股本的5.88%。（详见“股份变动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3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3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33%	141,602,941	0	1,350,438	140,252,503		0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粤财信托—粤财信托·浦发绚丽5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4,726,536	0	4,726,536	0		0
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智远定增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2,590,614	350,000	1,890,614	700,000		0
周铃	境内自然人	0.80%	2,505,720	0	0	2,505,720		0
海通证券资管—招商银行—海通通源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306,753	136,500	0	2,306,753		0
刘曜	境内自然人	0.62%	1,943,602	0	0	1,943,602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1,890,614	0	1,890,614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增利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755,570	0	1,755,570	0	0
#黎壮宇	境内自然人	0.48%	1,514,700	-55,300	0	1,514,700	0
张鉴玮	境内自然人	0.47%	1,462,100	485,700	0	1,462,1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截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股东名册，以下股东进入公司前十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41,602,941 股，持股比例占 45.33%，限售股份为 1,350,438 股，限售期截止日（预计）2020 年 1 月 16 日。 2.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粤财信托—粤财信托•浦发绚丽 5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 4,726,536 股，持股比例占 1.51%，限售股份为 4,726,536 股，限售期截止日（预计）2018 年 1 月 16 日。 3. 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智远定增 I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 2,590,614 股，持股比例占 0.83%，限售股份为 1,890,614 股，限售期截止日（预计）2018 年 1 月 16 日。 4.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890,614 股，持股比例占 0.61%，限售股份为 1,890,614 股，限售期截止日（预计）2018 年 1 月 16 日。 5.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增利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 1,755,570 股，持股比例占 0.56%，限售股份为 1,755,570 股，限售期截止日（预计）2018 年 1 月 16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上述前十名股东中，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增利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同为财通基金旗下的二个项目计划。 3. 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40,252,503	人民币普通股	140,252,503				
周铃	2,505,720	人民币普通股	2,505,720				
海通证券资管—招商银行—海通通源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06,753	人民币普通股	2,306,753				
刘曜	1,943,602	人民币普通股	1,943,602				
#黎壮宇	1,5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4,700				
张鉴玮	1,46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2,100				
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1,3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8,000				
#聂荣孙	1,17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7,800				

戴振平	1,093,427	人民币普通股	1,093,427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在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中，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是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企业的联营公司。公司经询问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其持有的本公司 1,378,000 股股份，系该公司在 2017 年 9 月 1 日以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买入，2017 年 9 月 2 日至 2018 年 4 月 26 日，期间未有买卖变动。公司认为，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在买入本公司 1,378,000 股股份的时点，与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发现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进行高管变更备案登记，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沈宏凌同时担任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经询问得知，沈宏凌已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辞去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据此，公司判断，在 2018 年 1 月 9 日-4 月 10 日以外的时间内，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与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 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黎壮宇持有的 1,514,700 股公司股份；聂荣孙持有的 1,177,800 股公司股份，全部系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其余前十大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章国经	1995 年 09 月 18 日	91330100143031891P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及平台服务、电源设备、机电设备（除小轿车）、新能源技术、微电子技术的开发，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汽车设备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截止报告期末，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百 600814）0.16%的股权；持有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医药 000963）0.08%的股权；持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 601211）0.28%的股权。</p>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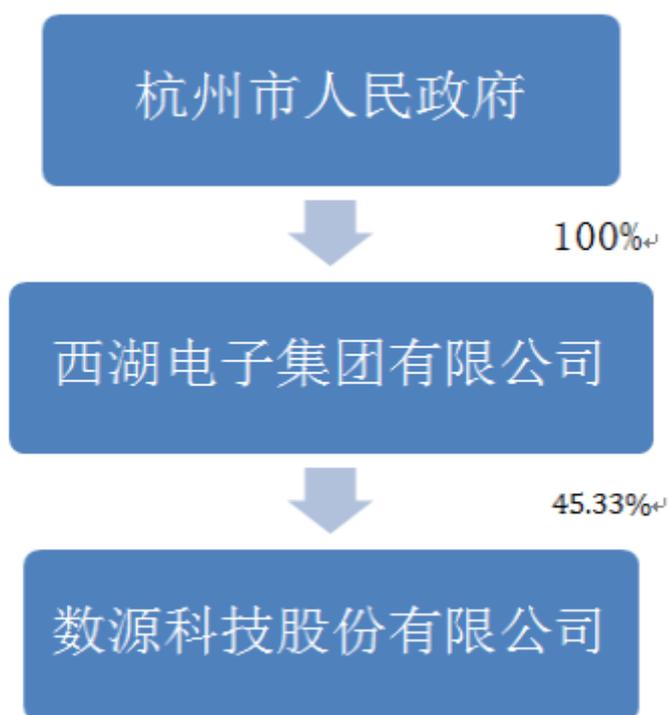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杭州市人民政府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章国经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丁毅	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吴小刚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赵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张淼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翁建华	监事会召集人	现任	男	52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柳筱敏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江兴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王新才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李兴哲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5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陈欣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53	2017年06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0	0	0	0	0
方惠玲	原监事	离任	女	55	2014年06月30日	2017年06月29日	0	0	0	0	0
高晨	原监事	离任	男	60	2014年06月30日	2017年06月2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高晨	原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6月30日	监事会换届，任期届满
方惠玲	原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6月30日	监事会换届，任期届满
江兴	监事	任免	2017年06月30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柳筱敏	监事	任免	2017年06月30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章国经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4.9.23—2017.2.20）、董事长（2014.10.14—2017.3.10）；杭州（香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磁记录设备公司党委书记。

丁毅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华数数字电视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吴小刚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科博士后，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赵骏，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先后在浙江大学、美国哈佛大学、康奈尔大学法学院获得法学学士、法学硕士、法律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律师，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理事，浙江省法学会国际法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浙江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张淼洪先生，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财务专业），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总会计师、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翁建华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工会副主席，为职工监事；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衢州鑫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

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控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工会副主席。

江兴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监事；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柳筱敏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会计师。现任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丁毅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华数数字电视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吴小刚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科博士后，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新才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综合管理部部长，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李兴哲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在本公司长期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1年起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财务部部长，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陈欣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1999年起在本公司证券部工作，长期从事信息披露、证券事务及投资管理工作，2008年12月起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章国经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03年 08月18日		否
章国经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 08月21日		否
丁毅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 08月29日		否

丁毅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7年 03月15日		否
翁建华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副主席	2001年 12月27日		否
翁建华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 02月14日		否
柳筱敏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7年 08月15日		是
江兴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 部长	2010年 02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章国经	杭州（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6月26日		否
章国经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5月26日		否
章国经	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1月03日		否
章国经	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14年09月23日	2017年 02月20日	否
章国经	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0月14日	2017年 03月10日	否
丁毅	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年04月18日		否
丁毅	华数数字电视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4月18日		否
吴小刚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03月17日		否
吴小刚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5年04月17日		否
吴小刚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18日		否
赵骏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副院长	2016年11月29日		是
赵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25日		是
张淼洪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4月08日		是
张淼洪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01日		是
张淼洪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18日		是
张淼洪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01日		是

翁建华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	2009年04月30日		否
翁建华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6月16日		否
翁建华	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07年10月15日		否
翁建华	衢州鑫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2年11月23日		是
翁建华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20日		否
方惠玲	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4月18日		否
方惠玲	杭州（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4月18日		否
高晨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4月20日		否
王新才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5年04月17日		否
李兴哲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8月01日		否
柳筱敏	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处处长	2009年03月12日		否
柳筱敏	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12日		否
柳筱敏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02日		否
江兴	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3月17日		否
江兴	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0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长及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年薪由基本年薪、效益年薪和工作目标考核三部分组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2017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等方面，并按照《董事长及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2017年）的有关规定进行考核，董事、监事在公司任职的，按经营者领取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章国经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59.57	否
丁毅	董事、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9.71	否
吴小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61.8	否

赵骏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6	否
张淼洪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6	否
翁建华	监事	男	52	现任	0	否
方惠玲	原监事	女	55	离任	0	是
高晨	原监事	男	60	离任	0	是
江兴	监事	男	52	现任	0	是
柳筱敏	监事	女	49	现任	0	是
王新才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53.01	否
李兴哲	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50.72	否
陈欣	董事会秘书	女	53	现任	30.22	否
合计	--	--	--	--	317.0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1
销售人员	44
技术人员	295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62
合计	4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7
大专以上	323

其他	139
合计	489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建立规范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实行主要以岗位与效益挂钩的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形成有效的分配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各类员工的积极性，以促进经济效益的提高。

3、培训计划

本公司历来重视培训工作，注重制度建设、把员工教育培训放在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地位，每年都以公司年度目标为核心，通过对员工培训需求的深入调查、汇总、分析、提炼，结合公司转型发展进程中对员工知识、技能提升的要求，制订年度培训计划。同时，努力遵循培训有计划但不局限于计划，时间不在于长或短，人数不在于多或少，只要有需求就要组织好的原则，并积极探索培训的新模式。

培训类型从内容上分有：财务管理类、技术与研发类、经营管理类、营销管理类、生产管理类、特种作业类、职称、职业资格提升类和职业化素养类等培训；从培训的形式上分：内培与外培相结合，网络平台培训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三会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设立、召开会议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治理结构规范、完整。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程序，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对有关不实传闻进行必要澄清，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工作，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计划、财务核算、劳动人事、产品供销等业务体系，均由公司自主决策、自负盈亏，控股股东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

2. 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独立。

3.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和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无偿取得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数源”、“soyea”等商标的使用许可权；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

4. 机构方面：公司独立开展生产和经营，具有独立的、规范健全的组织结构和法人治理结构。

5. 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工作，制定了适合本企业实际及相关准则规定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公司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07%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17 年 07 月 01 日	公告刊登在 2017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2017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4%	2017 年 09 月 13 日	2017 年 09 月 14 日	公告刊登在 2017 年 9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赵骏	13	3	10	0	0	否	2
张淼洪	13	3	1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在对董事会会议有关议案进行表决和发表独立意见的同时，利用自己所积累的管理经验、专业知识，对公司发展的战略思路、技术发展、生产经营、管理提升、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了自身的专业见解及分析。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1) 2017年1月6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第一次扩大会议,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全体独立董事、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人员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就《数源科技审计计划》的内容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审计范围、人员分工、审计时间安排、年报审计重点关注领域等。会议要求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时间进程,确保公司审计工作按计划完成。

(2) 2017年4月27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第二次扩大会议,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全体独立董事、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人员参加会议。会议主要对财务审计情况进行沟通,并提出审阅意见。审计委员和独立董事的审核意见:认为初步审计意见基本符合公司的情况,并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要与公司财务部门进行沟通,确保审计工作符合有关规定做到更加规范,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同意公司以该审计报告为基础制作年度报告及摘要;在提出本次意见前,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要求中汇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年度报告的如期披露。

(3) 2017年4月27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审议通过《数源科技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同意《2016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薪酬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2018年4月26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依据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情况及经营成果,根据《董事长及经营者薪酬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班子2017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认为:公司2017年度内支付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未有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发生。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长薪酬考核情况的报告》与《关于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报告》。

3. 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

2017年6月7日,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并形成以下决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2017年6月2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七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经控股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同意章国经先生、丁毅先生、吴小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赵骏先生、张淼洪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办法遵循：追求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促进收入分配公正、透明、行为规范的原则。年薪收入由基本年薪、效益年薪和工作目标考核收入三部分组成。进一步健全了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促其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使公司获取更大的经济效益。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

	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数源科技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18]27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端平 李虹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8]2717号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源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数源科技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数源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的确认

1. 事件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所述,数源科技公司之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的三墩北R21-03地块应收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33,290.54万元，本期折现后净额31,907.17万元，由于该事项对数源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检查与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相关的文件，核实三墩北R21-03地块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是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获取杭州市物价局对经济适用住房销售价格的批复文件，通过执行与销售清单中的销售单价进行核对，抽查经济适用房销售档案，核实应确认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的面积，检查经济适用房已达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核实已确认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的房产是否满足公司的收入确认条件；

(3) 根据杭州市物价局和杭州市建设委员会联合下发的杭价服[2006]189号、杭建房[2006]195号《杭州市区经济适用住房价格管理办法》以及杭州市财政局对保本价审核的口径和要求，对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进行重新计算；

(4) 根据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预计回收期，对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计算折现额。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1. 事件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六）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数源科技公司合并报表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合计108,365.56万元（其中应收政府部门款项51,385.43万元），坏账准备7,334.44万元，账面价值占数源科技公司资产总额的25.73%，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由于评估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对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评估很大程度上依赖管理层对客户信用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主观判断。考虑到此类应收款项若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对与应收款项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重新评价数源科技公司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包括确定信用风险组合的依据、单项重大的判断标准、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等；

(3)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管理层对单项重大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时考虑的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已充分识别潜在的减值因素；

(4) 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以及应收款项期后回款情况测试，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数源科技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数源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数源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数源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数源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数源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数源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数源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8年4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1,347,034.55	551,746,189.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747,860.87	18,164,434.22
应收账款	282,251,634.86	362,617,139.29
预付款项	149,935,031.33	3,541,260.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46,949.31	14,941.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8,059,560.23	312,774,93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97,029,366.51	2,761,436,735.3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872,697.37	76,109,531.22
流动资产合计	3,241,090,135.03	4,086,405,165.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771,479.66	62,007,576.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36,707,763.26	190,816,153.62
投资性房地产	214,953,170.76	181,106,758.70
固定资产	19,873,244.17	21,050,542.1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01,528.66	7,478,184.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0,280.30	669,32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72,134.20	29,633,36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5,369,601.01	577,761,912.93
资产总计	3,926,459,736.04	4,664,167,078.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00.00	16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214,247.78	145,929,440.42
应付账款	444,111,963.37	322,898,536.70
预收款项	382,179,721.63	1,577,161,56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80,605.94	4,697,944.07
应交税费	55,013,056.61	49,391,161.93
应付利息	4,132,006.80	4,089,382.4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6,498,701.19	51,367,580.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953,214.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5,530,303.32	2,445,488,820.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3,783,972.58	498,378,630.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96,940,501.42	495,344,241.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6,974.40	36,974.4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3,422.72	1,292,69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35,866.38	6,396,060.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680,737.50	1,001,448,597.29
负债合计	2,674,211,040.82	3,446,937,417.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2,352,464.00	312,352,4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057,702.23	472,057,702.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060,990.97	41,753,342.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62,266.94	15,370,370.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5,891,816.04	198,740,62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925,240.18	1,040,274,508.94
少数股东权益	203,323,455.04	176,955,151.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2,248,695.22	1,217,229,66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26,459,736.04	4,664,167,078.30

法定代表人：章国经

总经理：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兴哲

制表人：马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588,684.03	353,140,715.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853,557.17	10,366,934.22
应收账款	88,322,824.03	90,047,634.06
预付款项	9,442,961.84	461,056.43
应收利息	846,949.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5,187,153.64	201,056,273.94
存货	18,430,257.05	20,165,997.0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712.82	103,785.54
流动资产合计	995,798,099.89	675,342,396.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771,479.66	62,007,576.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8,193,630.50	29,834,785.84
固定资产	19,129,185.51	19,991,464.0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29,134.98	6,784,063.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5,170.87	251,65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843,201.52	384,794,147.08
资产总计	1,399,641,301.41	1,060,136,54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0	1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58,941.44	7,771,759.64
应付账款	29,529,309.03	28,240,440.87
预收款项	1,550,138.33	2,289,508.75
应付职工薪酬	970,039.84	1,114,519.48
应交税费	595,691.56	915,632.73
应付利息	348,906.25	172,791.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9,912,433.76	6,081,248.38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8,665,460.21	176,585,90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6,974.40	36,974.4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3,422.72	1,292,69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9,576.99	2,199,992.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9,974.11	3,529,657.56
负债合计	529,575,434.32	180,115,559.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2,352,464.00	312,352,4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3,719,872.54	473,719,872.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060,990.97	41,753,342.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62,266.94	15,370,370.18
未分配利润	35,370,272.64	36,824,934.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0,065,867.09	880,020,98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9,641,301.41	1,060,136,543.4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63,951,067.74	1,575,020,648.98
其中：营业收入	2,663,951,067.74	1,575,020,648.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78,875,730.13	1,544,830,860.66
其中：营业成本	2,362,548,778.63	1,373,172,834.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329,815.32	22,756,532.09
销售费用	27,411,303.70	21,161,600.57
管理费用	70,959,371.43	61,402,738.91
财务费用	40,685,694.91	39,535,512.03
资产减值损失	8,940,766.14	26,801,642.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9,828.43	14,494,363.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09,828.43	12,280,446.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4	
其他收益	11,967,959.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053,104.61	44,684,152.13
加：营业外收入	1,536,824.32	10,600,138.39

减：营业外支出	263,239.67	896,075.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326,689.26	54,388,214.86
减：所得税费用	33,474,417.90	16,738,633.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2,271.36	37,649,581.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2,271.36	37,649,581.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24,816.17	21,442,957.75
少数股东损益	39,327,455.19	16,206,623.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92,351.98	25,409,289.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92,351.98	25,409,289.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92,351.98	25,409,289.1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92,351.98	25,409,289.1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159,919.38	63,058,87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20,832,464.19	46,852,246.94

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327,455.19	16,206,623.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8	0.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8	0.073

法定代表人：章国经 总经理：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兴哲 制表人：马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7,542,427.52	125,802,967.05
减：营业成本	117,431,096.00	90,154,991.96
税金及附加	1,739,049.87	2,095,607.87
销售费用	4,102,248.36	1,947,438.48
管理费用	40,642,542.98	32,093,734.79
财务费用	1,212,440.55	9,609,151.30
资产减值损失	5,611,987.32	3,624,527.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73,047.57	17,051,091.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8,731,627.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07,737.31	3,328,606.37
加：营业外收入	230,394.73	5,870,886.22
减：营业外支出	119,164.42	108,750.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18,967.62	9,090,742.4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8,967.62	9,090,742.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92,351.98	25,409,289.1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92,351.98	25,409,289.1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92,351.98	25,409,289.1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6,615.64	34,500,031.6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4,063,688.81	2,462,532,332.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3,696.30	3,838,696.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779,596.73	235,035,08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656,981.84	2,701,406,11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9,501,966.36	1,524,375,487.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33,848.17	84,544,20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304,524.21	85,645,321.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203,493.90	246,590,46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9,243,832.64	1,941,155,48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6,850.80	760,250,622.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08.00	111.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582,435.35	308,754,45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589,243.35	308,754,567.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289,467.97	1,005,788.50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916,670.38	36,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800,000.00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006,138.35	257,255,78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16,895.00	51,498,779.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099,991.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0	1,642,014,652.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624,686.81	101,681,015.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624,686.81	2,011,795,660.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953,214.42	2,171,046,785.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302,083.96	87,149,992.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959,151.94	431,170.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889,615.10	152,493,76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144,913.48	2,410,690,54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79,773.33	-398,894,884.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6,861.03	119,774.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00,833.50	412,974,291.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1,319,340.70	88,345,04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618,507.20	501,319,340.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730,358.06	133,552,812.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9,952.74	2,392,547.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29,261.77	12,960,01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409,572.57	148,905,374.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810,571.56	92,540,62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58,452.67	31,895,19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5,289.54	6,821,84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26,971.29	9,933,95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81,285.06	141,191,62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1,712.49	7,713,74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73,047.57	17,051,09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07,080.60	426,179,89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986,936.17	443,230,98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7,477.97	815,07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166,670.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0	406,0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324,148.35	406,845,07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337,212.18	36,385,91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099,991.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69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72,435.65	12,682,35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372,435.65	971,782,347.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7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22,567,962.11	10,766,636.54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9,203.11	11,567,52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77,165.22	728,334,16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095,270.43	243,448,182.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6,791.86	334,975.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790,446.10	287,882,81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363,539.16	64,480,72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573,093.06	352,363,539.1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352,464.00				472,057,702.23		41,753,342.95		15,370,370.18		198,740,629.58	176,955,151.79	1,217,229,66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352,464.00				472,057,702.23		41,753,342.95		15,370,370.18		198,740,629.58	176,955,151.79	1,217,229,66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92,351.98		1,191,896.76		17,151,186.46	26,368,303.25	35,019,03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92,351.98				30,524,816.17	39,327,455.19	60,159,91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1,896.76		-13,373,629.71	-12,959,151.94	-25,140,884.89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1,896.76		-1,191,896.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181,732.95	-12,959,151.94	-25,140,884.8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352,464.00				472,057,702.23		32,060,990.97	16,562,266.94		215,891,816.04	203,323,455.04	1,252,248,695.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4,000,000.00				223,023,714.45		16,344,053.76		14,461,295.94		178,206,746.07	161,179,699.18	887,215,50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4,000,000.00				223,023,714.45		16,344,053.76		14,461,295.94		178,206,746.07	161,179,699.18	887,215,50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52,464.00				249,033,987.78		25,409,289.19		909,074.24		20,533,883.51	15,775,452.61	330,014,151.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09,289.19				21,442,957.75	16,206,623.54	63,058,870.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52,464.00				249,033,987.78								267,386,451.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352,464.00				249,033,987.78								267,386,451.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9,074.24		-909,074.24	-431,170.93	-431,170.93
1. 提取盈余公积									909,074.24		-909,074.24		

								.24		4.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1,170.93	-431,170.9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352,464.00				472,057,702.23		41,753,342.95		15,370,370.18		198,740,629.58	176,955,151.79	1,217,229,660.7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352,464.00				473,719,872.54		41,753,342.95		15,370,370.18	36,824,934.73	880,020,98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352,464.00				473,719,872.54		41,753,342.95		15,370,370.18	36,824,934.73	880,020,98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92,351.98		1,191,896.76	-1,454,662.09	-9,955,11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92,351.98			11,918,967.62	2,226,61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1,896.76	-13,373,629.71	-12,181,732.9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1,896.76	-1,191,896.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181,732.95	-12,181,732.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352,464.00				473,719,872.54		32,060,990.97		16,562,266.94	35,370,272.64	870,065,867.09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4,000,000.00				224,685,884.76		16,344,053.76		14,461,295.94	28,643,266.56	578,134,50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4,000,000.00				224,685,884.76		16,344,053.76		14,461,295.94	28,643,266.56	578,134,50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52,464.00				249,033,987.78		25,409,289.19		909,074.24	8,181,668.17	301,886,483.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09,289.19			9,090,742.41	34,500,03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52,464.00				249,033,987.78						267,386,451.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352,464.00				249,033,987.78						267,386,451.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9,074.24	-909,074.24	
1. 提取盈余公积									909,074.24	-909,074.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352,464.00				473,719,872.54		41,753,342.95		15,370,370.18	36,824,934.73	880,020,984.4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8]144号文批准,由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3月31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0000000447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25597931。公司注册地:浙江杭州。法定代表人:章国经。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31,235.2464万元,总股本为31,235.246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9,400.0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835.2464万股。公司股票于1999年5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6年12月16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966号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截至2016年12月29日,公司已向6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352,464股,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18,352,464.00元,公司于2017年1月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并于2017年2月27日办妥工商变更相关事宜。变更后总股本为312,352,464股,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为141,602,941股,持股比例为45.33%。

本公司属于电子行业。经营范围:数字(模拟)彩色电视机、数字视音频产品、数字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多媒体设备、充换电设备、卫星广播设备、电话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及设备、电子元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修理;电器整机的塑壳、模具、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电子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机电设备、房屋、汽车租赁,物业管理;废旧家电回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电子类产品生产及销售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网络集成系统业务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18年4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将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16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1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入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附注五 15，附注五 18 和附注五 23 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除房地产开发业务、网络集成系统业务以外，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开发业务、网络集成系统业务营业周期从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12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

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

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

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

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五10。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

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

1)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以及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 以及处于施工过程中的网络系统集成工程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 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方法: 1) 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发出外购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网络系统集成工程施工按实际成本核算。2) 开发用土地在项目开发时, 按开发产品建筑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3) 发出开发产品按建筑面积平均法结合成本系数分摊法核算。4)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5)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 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 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 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 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 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 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

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35	3-5	2.71-3.2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7	3-5	13.57-24.2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5	6.33-13.86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3-5	15.83-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9	3-5	10.55-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说明

1)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4))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

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10、18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经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杭州国资营[2011]11号文批复，于2011年实施企业年金计划，按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进行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维修基金和质量保证金的确认和计量

(1)维修基金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2)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23、 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房地产业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房地产销售收入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同时满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开发产品的销售收入。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自用房屋的销售收入。

代建房屋和工程业务：代建房屋和工程签订有不可撤销的建造合同，与代建房屋和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代建房屋和工程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并且代建房屋和工程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4)网络系统集成收入

在软件收入、工程安装收入与外购商品销售收入能分开核算的情况下，软件收入按软件产品销售和定制软件的原则进行确认；在软件收入、工程安装收入与外购商品销售收入不能

分开核算，且工程安装费是商品销售收入的一部分时，则一并核算，软件产品收入与工程安装收入在整个商品销售时一并确认。

对网络系统集成业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整个网络系统集成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工程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6)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7)其他业务收入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

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

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

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终止经营

（1）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

经营损益列报。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五10“公允价值”披露。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期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新准则调整。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减少“营业成本”319,071,704.62 元，增加“其他收益”11,967,959.71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331,039,664.33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8,731,627.30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8,731,627.30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2016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 0.00 元；对 2016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 0.00 元。

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7%、13%、11%、6%、5%、3%等的税率计缴。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 17%。软件产品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对预售房款根据房地产所在地规定的预缴率预缴。	[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公司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出售房产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 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 20%的，按税法规定的税率，即按增值额与扣除项目金额的比率，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4]100 号文和房地产项目开发所在地地方税务局的有关规定，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公司按照房地产销售收入和预收房款的一定比例(0.5%-3%)计提和预缴土地增值税，待项目符合清算条件后向税务机关申请清算。

3、税收优惠

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重新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7年11月1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17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条件，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73.46	7,404.75
银行存款	341,299,039.31	508,893,088.41
其他货币资金	120,044,221.78	42,845,696.09
合计	461,347,034.55	551,746,189.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24,250.47	28.62

其他说明

(1)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1,767,298.64元，因预转现办理抵押物变更保证金65,0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7,352,672.67元，其余系存出投资款。银行存款中包含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3,608,556.04元。质押定期存款详见本附注十三1（二）（3）之说明。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51（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472,867.60	588,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7,274,993.27	17,576,434.22
合计	97,747,860.87	18,164,434.22

(2) 其他说明

- 1)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965,000.00	23.38%	5,188,500.00	7.11%	67,776,5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336,232.40	75.09%	19,861,097.54	8.48%	214,475,134.86	390,422,402.44	98.79%	27,805,263.15	7.12%	362,617,13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89,435.42	1.53%	4,789,435.42	100.00%		4,785,231.46	1.21%	4,785,231.46	100.00%	
合计	312,090,667.82	100.00%	29,839,032.96	9.56%	282,251,634.86	395,207,633.90	100.00%	32,590,494.61	8.25%	362,617,139.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湖光山色贸易有限公司	72,965,000.00	5,188,500.00	7.11%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2,965,000.00	5,188,5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6,365,332.01	3,318,266.60	5.00%
1 至 2 年	19,656,592.86	1,965,659.29	10.00%
2 至 3 年	12,868,825.42	3,860,647.62	30.00%
3 年以上	13,542,873.72	10,716,524.03	79.13%
3 至 4 年	5,456,984.00	2,728,492.01	50.00%
4 至 5 年	195,715.40	97,857.70	50.00%
5 年以上	7,890,174.32	7,890,174.32	100.00%
合计	112,433,624.01	19,861,097.54	17.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121,902,608.39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浙江清水湾置业有限公司	1,978,969.53	1,978,969.53	100.00	破产重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绍兴益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35,748.27	1,635,748.27	100.00	贷款经催讨后收回

				可能性较小
SIA,JECTRADINGCO.EURO PE	1,018,008.82	1,018,008.82	100.00	信保已赔付,余额收回可能性小
浙江浙大网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9,749.80	89,749.80	100.00	破产重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亚西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959.00	66,959.00	100.00	破产重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小 计	4,789,435.42	4,789,435.42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701,162.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50,299.2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21,762,898.2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1.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9,526,280.44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7,617,000.75	98.46%	1,098,749.48	31.03%
1 至 2 年	364.00	0.00%	167,968.30	4.74%
2 至 3 年	20,832.90	0.01%	614,877.20	17.36%
3 年以上	2,296,833.68	1.53%	1,659,665.90	46.87%
合计	149,935,031.33	--	3,541,260.8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杭州国威楼宇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995,523.00	项目延期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金额合计为144,698,950.35元，占期末预付款项总额的96.51%。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46,949.31	14,941.67
合计	846,949.31	14,941.6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1,233,496.13	99.96%	43,173,935.90	5.60%	728,059,560.23	347,102,796.38	99.90%	34,327,862.91	9.89%	312,774,933.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479.35	0.04%	331,479.35	100.00%		331,479.35	0.10%	331,479.35	100.00%	
合计	771,564,975.48	100.00%	43,505,415.25	5.64%	728,059,560.23	347,434,275.73	100.00%	34,659,342.26	9.98%	312,774,933.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8,322,691.54	16,916,134.58	5.00%
1 至 2 年	1,095,456.16	109,545.62	10.00%
2 至 3 年	11,448,024.65	3,434,407.40	30.00%
3 年以上	28,415,633.02	22,713,848.30	79.93%
3 至 4 年	8,595,506.45	4,297,753.23	50.00%
4 至 5 年	2,808,063.00	1,404,031.50	50.00%
5 年以上	17,012,063.57	17,012,063.57	100.00%
合计	379,281,805.37	43,173,935.90	11.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组合

组 合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政府补助款项	391,951,690.76[注]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浙江清水湾置业有限公司	331,479.35	331,479.35	100.00	破产重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00,056.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核销	353,983.43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政府补助款	391,951,690.76[注]	72,879,986.14

押金保证金	209,775,838.75	212,292,778.83
往来款	135,232,680.00	24,170,883.30
物业维修保证金	27,482,129.13	27,482,129.13
代垫款	4,912,743.72	7,990,645.19
股权转让款	615,000.00	615,000.00
房租等	833,001.58	1,066,223.52
其他	761,891.54	936,629.62
合计	771,564,975.48	347,434,275.7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政府补贴	补贴款	391,951,690.76[注]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50.80%	
单位一	保证金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25.92%	10,000,000.00
单位二	往来款	111,565,680.00	1 年以内	14.46%	5,578,284.00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435,000.00	1 年以内	3.04%	1,171,750.00
单位三	保证金	18,267,679.38	2-3 年/5 年以上	2.37%	13,064,185.28
合计	--	745,220,050.14	--	96.59%	29,814,219.2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应收政府补贴	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	391,951,690.76[注]	1 年以内 319,071,704.62 元；1-2 年 1,052,507.35 元；2-3 年 71,827,478.79 元	根据杭府纪要[2009]206 号文，经济适用房按照(保本价格-限定销售价格)×控制面积计算核拨建设补贴，预计 2018 年、2019 年及以后年度
合计	--	391,951,690.76	--	--

[注]期末应收政府补贴折现余额 391,951,690.76 元，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收回政府补贴金额 405,785,371.26 元，扣除按折现利率计算未实现融资收益 13,833,680.50 元，现值 391,951,690.76 元。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675,417,206.19		675,417,206.19	1,956,865,115.58		1,956,865,115.58
开发产品	752,116,584.65		752,116,584.65	658,851,629.76		658,851,629.76
原材料	14,514,530.62	147,396.18	14,367,134.44	5,592,545.59	147,396.18	5,445,149.41
委托加工物资	1,263,570.66		1,263,570.66	4,114,580.26		4,114,580.26
在产品	10,389,710.22	4,167,144.94	6,222,565.28	11,235,295.67	2,766,196.09	8,469,099.58
自制半成品	319,865.77		319,865.77	148,119.40		148,119.40
库存商品	10,468,364.36	337,087.49	10,131,276.87	17,271,351.03	295,286.81	16,976,064.22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33,945,025.33	582,389.64	33,362,635.69	106,226,075.31	678,109.93	105,547,965.38
工程成本	3,828,526.96		3,828,526.96	5,019,011.78		5,019,011.78
合计	1,502,263,384.76	5,234,018.25	1,497,029,366.51	2,765,323,724.38	3,886,989.01	2,761,436,735.37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 时间	预计竣 工时间	预计总投 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 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本期（开 发成本） 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杭州三墩北 A-R21-04地 块经济适用 房项目	2014年 10月	2018年 02月	657,740,0 00.00	404,917,1 54.33			72,657,87 3.27	477,575,0 27.60	60,711,43 9.43	25,196,19 4.89	银行贷 款;债券; 其他

杭政储出 [2017]4号 地块商业商 务用房兼容 社会停车场 项目	2018年 04月 (拟)	2020年 04月	400,000.0 00.00				197,842,1 78.59	197,842,1 78.59	83,151.45	83,151.45	其他
合计	--	--	1,057,740 ,000.00	404,917,1 54.33			270,500,0 51.86	675,417,2 06.19	60,794,59 0.88	25,279,34 6.34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衢州 金融大厦	2015年 10月	183,585,571. 43		44,867,411.53	138,718,159.90		
杭州花园岗 村拆迁安置 房项目	2015年 03月	215,957,847. 54		165,303,312.88	50,654,534.66	76,013,798.91	
杭州 御田清庭	2017年 09月		761,626,409.44	473,681,591.45	287,944,817.99	54,309,304.63	4,167,327.85
杭州 景溪北苑	2017年 01月		1,162,195,405.45	1,009,213,749.24	152,981,656.21	178,550,607.0 6	1,897,848.64
合计	--	399,543,418. 97	1,923,821,814.89	1,693,066,065.10	630,299,168.76	308,873,710.6 0	6,065,176.49

(2) 存货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7,396.18					147,396.18	
在产品	2,766,196. 09	2,286,409.34		885,460.49		4,167,144.94	
库存商品	295,286.81	48,843.27		7,042.59		337,087.49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678,109.93	106,619.53		202,339.82		582,389.64	

合计	3,886,989.01	2,441,872.14		1,094,842.90		5,234,018.25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	-
在产品	[注]	-	-
库存商品	[注]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根据各亏损工程项目预计总工程毛利减去截止期末已确认的工程毛利的金额确认	-	-

[注]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112,793,403.08元，本年利息资本化率6.13%

存货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合肥西湖花园三期	3,653,567.99	80,378.50
杭州杨家村项目	23,549,292.92	1,476,547.33
杭州九洲芳园	7,176,555.05	412,578.46
杭州丁桥景园	16,474,585.90	577,468.26
杭州久睦苑	1,149,489.35	25,104.93
杭州墩苕家园	1,558,889.32	36,727.53
杭州花园岗村拆迁安置房项目	50,654,534.66	5,614,143.59
杭州景冉佳园	56,171,384.69	1,470,330.57
杭州景溪北苑	152,981,656.21	22,054,477.14
杭州三墩北A-R21-04地块经济适用房项目	477,575,027.60	60,711,439.43
杭州御田清庭	287,944,817.99	20,251,055.89
杭政储出[2017]4号地块商业商务用房兼容社会停车场项目	197,842,178.59	83,151.45
小计	1,276,731,980.27	112,793,403.08

(5)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杭州御田清庭	381,501,461.97	255,265,295.62	抵押担保
合计	381,501,461.97	255,265,295.62	--

(6)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25,690,877.04
累计已确认毛利	48,267,272.21
减：预计损失	582,389.64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40,013,123.9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3,362,635.69

其他说明：

[注]期末存货中用于债务担保的账面价值为255,265,295.62元。详见本附注十三 1（二）(2)之说明。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3,532,385.17	2,485,227.16
预缴营业税	13,010,603.53	49,350,362.15
预缴城建税	1,054,283.88	3,837,430.96
预缴教育费附加	451,783.77	1,644,614.53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301,191.36	1,096,410.39
预缴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584.96	5,205.57
预缴土地增值税	391,945.75	3,693,355.81
预缴房产税	247,261.40	308,495.06
待认证/抵扣增值税进项	4,879,657.55	13,688,429.59

合计	23,872,697.37	76,109,531.22
----	---------------	---------------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3,771,479.66		83,771,479.66	62,007,576.32		62,007,576.3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83,771,479.66		83,771,479.66	62,007,576.32		62,007,576.32
合计	83,771,479.66		83,771,479.66	62,007,576.32		62,007,576.32

(2) 其他说明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中无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计入的情况。

(3)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80,507,633.06			80,507,633.06
公允价值	83,771,479.66			83,771,479.6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2,550,567.96			32,550,567.96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肥印象西湖房 地产投资有限公 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00,000.00	--
----	---------------	--	---------------	---------------	--	---------------	----

(2)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应收款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41,838,974.45			8,940,557.96						150,779,532.41	
德清兴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05,546.63			-1,601,245.16						11,204,301.47	
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	36,171,632.54	38,750,000.00		-197,703.16						74,723,929.38	
小计	190,816,153.62	38,750,000.00		7,141,609.64						236,707,763.26	
合计	190,816,153.62	38,750,000.00		7,141,609.64						236,707,763.26	

其他说明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6,707,763.26		236,707,763.26	190,816,153.62		190,816,153.62

2)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6,350,003.63	15,119,717.66		211,469,721.29
2.本期增加金额	41,031,316.65			41,031,316.6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41,031,316.65			41,031,316.6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9,144.84			129,144.84
(1) 处置	129,144.84			129,144.84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7,252,175.44	15,119,717.66		252,371,893.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116,525.40	5,246,437.19		30,362,962.59
2.本期增加金额	6,717,597.93	372,457.68		7,090,055.61
(1) 计提或摊销	6,717,597.93	372,457.68		7,090,055.61
3.本期减少金额	34,295.86			34,295.86
(1) 处置	34,295.86			34,295.86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799,827.47	5,618,894.87		37,418,722.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452,347.97	9,500,822.79		214,953,170.76
2.期初账面价值	171,233,478.23	9,873,280.47		181,106,758.70

(2) 其他说明

1)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期末投资性房地产中已有账面原值为25,232,296.96元，账面价值为19,793,328.34元用于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三 1（二）(2)之说明。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杭州景冉佳园	68,408,259.11	划拨土地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杭州墩苕家园	42,420,061.21	划拨土地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杭州久睦苑	55,588,780.60	划拨土地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合计	166,417,100.92	

其他说明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166,417,100.92元，系子公司杭州景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景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中兴景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系划拨土地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94,077.16	42,855,498.35	6,359,803.99	12,751,044.84	84,760,424.34
2.本期增加金额		462,205.13	234,948.71	204,542.47	901,696.31

(1) 购置		462,205.13	234,948.71	204,542.47	901,696.3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5,800.00	199,194.31	254,994.31
(1) 处置或报废			55,800.00	199,194.31	254,994.31
4.期末余额	22,794,077.16	43,317,703.48	6,538,952.70	12,756,393.00	85,407,126.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101,929.49	36,854,662.06	5,245,856.70	10,534,647.52	60,737,095.77
2.本期增加金额	714,580.78	394,849.36	322,168.70	539,352.06	1,970,950.90
(1) 计提	714,580.78	394,849.36	322,168.70	539,352.06	1,970,950.90
3.本期减少金额			53,010.00	93,940.91	146,950.91
(1) 处置或报废			53,010.00	93,940.91	146,950.91
4.期末余额	8,816,510.27	37,249,511.42	5,515,015.40	10,980,058.67	62,561,095.76
三、减值准备		2,962,478.26	1,000.00	9,308.15	2,972,786.41
1.期初余额		2,962,478.26	1,000.00	9,308.15	2,972,786.4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962,478.26	1,000.00	9,308.15	2,972,786.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77,566.89	3,105,713.80	1,022,937.30	1,767,026.18	19,873,244.17
2.期初账面价值	14,692,147.67	3,038,358.03	1,112,947.29	2,207,089.17	21,050,542.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213,182.65	4,973,453.51	83,264.74	156,464.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845,665.91	815,536.14	6,508.23	23,621.54	
小 计	6,058,848.56	5,788,989.65	89,772.97	180,085.94	

(3) 其他说明

1)[注]本期折旧额1,970,950.90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45,848,007.72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06,558.32		7,995,671.22		18,402,229.5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406,558.32		7,995,671.22		18,402,229.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22,495.10		5,197,270.23		8,819,765.33
2.本期增加金额	254,928.24		121,727.31		376,655.55
(1) 计提	254,928.24		121,727.31		376,655.5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77,423.34		5,318,997.54		9,196,420.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104,280.00		2,104,28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04,280.00		2,104,28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29,134.98		572,393.68		7,101,528.66
2.期初账面价值	6,784,063.22		694,120.99		7,478,184.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其他说明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模具费	669,329.25	97,427.35	76,476.30		690,280.30
合计	669,329.25	97,427.35	76,476.30		690,280.30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834,061.50	9,176,854.40	14,597,388.29	1,699,329.49
坏账准备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6,934,835.14	1,040,225.27	10,608,879.15	1,591,331.87
存货跌价准备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582,389.64	87,358.45	678,109.93	101,716.49
预收房款的所得税影响	19,273,594.51	4,818,398.63	57,057,655.76	14,264,413.95
未来可抵扣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1,910,957.41	477,739.35	130,000.00	32,500.00
未来可抵扣成本的所得税影响	118,544,891.75	28,283,328.91	22,658,224.30	4,107,133.79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345,035,205.52	85,639,573.35	110,452,092.69	27,613,023.17
合计	535,115,935.47	129,523,478.36	216,182,350.12	49,409,448.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增加的所得税影响	3,263,846.60	489,576.99	14,666,613.64	2,199,992.05
政府补助的所得税影响	391,951,690.75	97,987,922.69	72,879,986.16	18,219,996.54
预收房款的所得税影响	5,238,843.44	1,309,710.86	23,008,606.60	5,752,151.65
合计	400,454,380.79	99,787,210.54	110,555,206.40	26,172,140.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51,344.16	37,272,134.20	19,776,080.09	29,633,36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251,344.16	7,535,866.38	19,776,080.09	6,396,060.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06,767.09	16,013,061.41
可抵扣亏损	28,949,002.23	28,132,218.27
合计	46,555,769.32	44,145,279.6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7,637,654.34	
2018	5,987,390.73	5,987,390.73	
2019	7,065,090.22	7,065,090.22	
2020	3,058,569.65	3,058,569.65	
2021	4,383,513.33	4,383,513.33	
2022	8,454,438.30		
合计	28,949,002.23	28,132,218.27	--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165,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0	16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214,247.78	145,929,440.42
合计	159,214,247.78	145,929,440.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3,711,686.39	185,600,042.97
1-2 年	71,444,304.30	48,960,635.43
2-3 年	6,150,119.04	34,573,123.31
3 年以上	72,805,853.64	53,764,734.99
合计	444,111,963.37	322,898,536.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景冉佳园项目成本暂估	41,492,182.38	尚未结算
杭州杨家村项目成本暂估	36,161,120.06	尚未结算
合计	77,653,302.44	--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4,719,346.81	885,975,444.70
1-2 年	305,539,047.46	111,906,554.14
2-3 年	5,878,561.41	572,927,448.52

3 年以上	6,042,765.95	6,352,112.67
合计	382,179,721.63	1,577,161,560.03

(2) 其他说明

1) 主要预售房产收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杭州杨家村项目	4,393,879.61	9,858,922.34	已竣工	98.23
杭州丁桥景园	9,312,240.49	4,379,407.98	已竣工	98.05
杭州花园岗村拆迁安置房项目	5,625,144.00	96,479,544.00	已竣工	93.29
杭州景溪北苑	3,284,407.00	691,510,281.00	已竣工	89.94
杭州御田清庭	10,570.00	461,371,880.00	已竣工	62.71
衢州金融大厦	45,269,777.00		已竣工	62.21
杭州三墩北A-R21-04地块经济适用房项目	299,142,538.72	298,526,750.72	2018.02	81.47
小 计	367,038,556.82	1,562,126,786.04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未结转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均系已预售未交付的房源预售款。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77,320.38	67,985,327.31	68,173,009.40	3,189,638.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0,623.69	9,756,797.11	9,886,453.15	1,190,967.65
三、辞退福利		73,895.50	73,895.50	
合计	4,697,944.07	77,816,019.92	78,133,358.05	4,380,605.9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3,681.54	54,809,208.63	54,809,208.63	1,823,681.54
2、职工福利费		543,205.32	543,205.32	

3、社会保险费	1,048,227.86	5,960,248.98	5,961,386.84	1,047,09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3,378.54	5,319,542.59	5,310,740.07	942,181.06
工伤保险费	26,807.82	150,104.04	153,974.69	22,937.17
生育保险费	88,041.50	490,602.35	496,672.08	81,971.77
4、住房公积金	7,757.92	5,522,906.00	5,522,906.00	7,757.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7,653.06	1,149,758.38	1,336,302.61	311,108.83
合计	3,377,320.38	67,985,327.31	68,173,009.40	3,189,638.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32,580.99	6,918,406.96	7,003,986.70	1,147,001.25
2、失业保险费	88,042.70	316,218.81	360,295.11	43,966.40
3、企业年金缴费		2,522,171.34	2,522,171.34	
合计	1,320,623.69	9,756,797.11	9,886,453.15	1,190,967.65

其他说明：

期末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353,587.49	20,162,181.48
企业所得税	32,765,885.77	23,415,143.95
个人所得税	182,791.85	584,856.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975.09	1,244,364.35
营业税	3,190.03	547.93
土地增值税		2,025,682.45
房产税	19,657.77	19,378.63
教育费附加	244,126.24	532,236.43
地方教育附加	162,609.25	354,979.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31,493.60	140,548.90
土地使用税	11,049.12	176,235.00

印花税	566,690.40	735,007.45
合计	55,013,056.61	49,391,161.93

其他说明：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12,041.64	219,312.48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822,742.94	737,08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利息		235,760.89
长期应付款利息	2,897,222.22	2,897,222.22
合计	4,132,006.80	4,089,382.45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603,132.24	33,135,374.54
应付暂收款	5,694,085.09	1,895,107.43
预收房租	685,520.65	632,238.18
往来款	211,625,625.00	2,960,000.00
搬迁补偿款	7,794,059.14	7,794,059.14
物业维修基金	14,219,856.95	
其他	14,876,422.12	4,950,800.97
合计	276,498,701.19	51,367,580.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搬迁补偿款	7,794,059.14	搬迁补偿款
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1,794,059.14	--

其他说明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0,457,953.59	往来款等
搬迁补偿款	7,794,059.14	搬迁补偿款
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小 计	212,252,012.73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953,214.42
合计		124,953,214.4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24,953,214.42

(2) 金额前5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巷口支行	[注]	[注]	人民币	[注]				124,953,214.42

[注]子公司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与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签订3亿元借款协议，用于“御田清庭”项目开发，原定于2017年10月16日到期金额为194,670,346.15元，2016年已归还69,717,131.73元，剩余124,953,214.42元变更至2017年8月16日到期；本期归还59,953,214.42元，剩余65,000,000.00元展期至2019年1月14日。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 1（二）（2）之说明。此项长期借款每笔借款的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至三年基准贷款利率上浮30%。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5,000,000.00	

保证借款	448,783,972.58	498,378,630.13
合计	513,783,972.58	498,378,630.1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金额前5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金额	人民币金额	原币 金额	人民币金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	2016-09-27	2019-03-26	人民币	5.40		148,783,972.58[注1]		198,378,630.13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6-06-02	2019-06-02	人民币	6.427		300,000,000.00[注2]		300,00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人民币			65,000,000.00[注3]		
						513,783,972.58		498,378,630.13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1]子公司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签订债权融资计划协议，借款本金2亿元，2017年12月26日归还本金50,000,000.00元，本期未确认融资费用1,216,027.42元，期末余额148,783,972.58元。保证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 2(1) (三) 1)之说明。

[注2]保证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 2(1) (三) 1)之说明。

[注3]期限、利率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25 (2)之说明。

2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西湖电子债	496,940,501.42	495,344,241.50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系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2014年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票面利率5.96%，发行总额5亿元，期限为2014年11月26日至2019年11月26日，募集资金用于三墩北A-R21-03地块经济适用房项目和三墩北A-R21-04地块经济适用房项目，全资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资金实际使用单位。

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折价余额	期末余额
14 西湖电子债	5亿元	2014-11-26	2019-11-26	500,000,000.00	3,059,498.58	496,940,501.42

28、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受托开发项目专项资金	36,974.40			36,974.40	
合计	36,974.40			36,974.40	--

其他说明：

受托开发项目专项资金系应返还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开发机卡分离数字电视接收机项目的专项资金。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92,691.11	5,850,000.00	6,759,268.39	383,422.72	
合计	1,292,691.11	5,850,000.00	6,759,268.39	383,422.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信息化应用项目拨款	308,422.72						308,422.72	与收益相关
企业管理创新奖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名牌产品奖励资金	15,000.00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909,268.39	2,700,000.00		3,609,268.39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战略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性新兴产业第二批纯电动汽车技术创新综合试点补助资金配套								
浙江省博士后工作专项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92,691.11	5,850,000.00		6,759,268.39			383,422.72	--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2,352,464.00						312,352,464.00

其他说明：

[注]公司总股本为312,352,464.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9,400.0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835.2464万股。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1,391,394.96			461,391,394.96
其他资本公积	10,666,307.27			10,666,307.27
合计	472,057,702.23			472,057,702.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41,753,342.9	-11,402,767		-1,710,415.	-9,692,351.		32,060,99
其他综合收益	5	.04		06	98		0.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753,342.9	-11,402,767		-1,710,415.	-9,692,351.		32,060,9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04		06	98		0.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753,342.9	-11,402,767		-1,710,415.	-9,692,351.		32,060,99
	5	.04		06	98		0.9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370,370.18	1,191,896.76		16,562,266.94
合计	15,370,370.18	1,191,896.76		16,562,266.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191,896.76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740,629.58	178,206,746.0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8,740,629.58	178,206,746.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24,816.16	21,442,957.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91,896.76	909,074.2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81,732.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891,816.04	198,740,629.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19,140,005.65	2,341,585,278.22	1,528,872,520.70	1,354,125,989.67
其他业务	44,811,062.09	20,963,500.41	46,148,128.28	19,046,844.56
合计	2,663,951,067.74	2,362,548,778.63	1,575,020,648.98	1,373,172,834.2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余额
1	杭州景溪北苑	689,589,587.39
2	杭州御田清庭	526,008,680.37
3	杭州花园岗村拆迁安置房项目	293,954,929.17
4	衢州金融大厦	72,189,706.64
5	杭州杨家村项目	54,447,577.51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子信息类	195,439,310.07	162,993,070.06	266,594,516.21	215,633,077.20
房地产类	1,722,404,207.74	1,481,903,635.53	535,327,819.01	411,782,432.55
商贸类	701,296,487.84	696,688,572.63	726,950,185.48	726,710,479.92
小计	2,619,140,005.65	2,341,585,278.22	1,528,872,520.70	1,354,125,989.67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2,582,467,181.94	2,303,632,675.34	1,303,530,585.55	1,125,994,339.59
外销	36,672,823.71	37,952,602.88	225,341,935.15	228,131,650.08
小计	2,619,140,005.65	2,341,585,278.22	1,528,872,520.70	1,354,125,989.67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	525,938,665.40	19.74

[注]根据杭州市物价局和杭州市建设委员会联合下发的杭价服[2006]189号、杭建房[2006]195号《杭州市区经济适用住房价格管理办法》以及杭州市财政局对保本价审核的口径和要求,公司本期确认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319,071,704.62元(详见本附注七6(6)之说明),系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本年营业成本。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50,762.84	2,515,614.96
教育费附加	2,893,233.04	1,103,834.93
房产税	2,933,091.59	2,131,924.24
土地使用税	504,692.03	510,000.71
车船使用税	14,415.60	6,780.60
印花税	1,257,131.29	1,075,344.26
营业税	36,341,379.09	9,508,598.86
土地增值税	15,706,288.24	5,184,401.08
地方教育附加	1,928,821.60	719,915.45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117.00
合计	68,329,815.32	22,756,532.09

其他说明:

注: 主要税种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37、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24,053.85	7,512,549.29
办公费	177,335.61	265,467.81
折旧费	19,680.12	159,337.41
差旅费	154,502.73	221,584.7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104,138.54	4,318,636.83
销售服务费	3,387,339.07	498,082.11

交通运输费	545,702.29	844,241.44
销售佣金	8,037,619.68	3,142,095.82
物业费	3,431,654.44	3,309,064.16
其他	1,229,277.37	890,541.00
合计	27,411,303.70	21,161,600.57

其他说明：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269,984.28	24,682,297.69
技术研发费	34,610,138.73	27,120,495.63
业务招待费	1,288,771.46	1,480,022.83
审计评估咨询费	1,898,387.80	1,466,980.21
税金	16,670.96	456,251.36
折旧费	925,783.65	1,456,047.35
无形资产摊销	315,482.07	280,507.72
办公费	719,608.87	817,150.19
交通运输费	761,088.87	628,482.42
差旅费	564,863.61	443,329.59
其他	4,588,591.13	2,571,173.92
合计	70,959,371.43	61,402,738.91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505,703.71	41,081,392.62
减：利息收入	13,054,189.20	2,195,912.68
减：汇兑收益	-1,364,774.41	357,634.08
手续费支出	869,405.99	1,007,666.17
合计	40,685,694.91	39,535,512.03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498,894.00	25,500,141.4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441,872.14	1,301,501.37
合计	8,940,766.14	26,801,642.83

其他说明：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9,828.43	12,280,446.01
其他投资收益		2,213,917.80
合计	5,009,828.43	14,494,363.81

其他说明：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数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6,808,776.75	14,037,515.99
德清兴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01,245.16	-1,678,702.52
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	-197,703.16	-78,367.46
小 计	5,009,828.43	12,280,446.01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1.14	
其中：固定资产	-21.14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2,592,411.91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3,609,268.39	
浙江省博士后工作专项经费	150,000.00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二批纯电动汽车技术创新综合试点补助资金	5,200,000.00	
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352,079.41	
市区级授权专利补助	64,200.00	
合 计	11,967,959.71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89,105.72	9,293,105.52	289,105.72
违约金收入	1,247,566.01	1,307,025.23	1,247,566.01
其他	152.59	7.64	152.59
合计	1,536,824.32	10,600,138.39	1,536,82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额		补助		是	否		2,927,576.20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减免	杭州市地方 税务局高新 (滨江)税务 分局	补助		是	否	114,605.72	911,120.49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补助		是	否		404,101.48	与收益相关
经济适用房建设补贴		补助		是	否		1,052,507.35	与收益相关
市区级授权专利补助		补助		是	否		40,5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奖励资金		奖励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江区外贸出口奖励资金		奖励		是	否		3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补助资金		补助		是	否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结转项目(工业)资助资金		补助		是	否		1,385,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市部分工业财政专项资金		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软件和电子商务产业项目资助资金		补助		是	否		484,800.00	与收益相关
区产业扶持资金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	补助		是	否	30,000.00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股权再融资扶持资金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补助		是	否	135,9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8,600.00	8,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89,105.72	9,293,105.52	--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90,963.17	16.21	90,963.17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7,117.25	840,465.80	
其他	115,159.25	55,593.65	115,159.25

合计	263,239.67	896,075.66	256,122.42
----	------------	------------	------------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262,962.14	22,395,788.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88,544.24	-5,657,154.86
合计	33,474,417.90	16,738,633.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326,689.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499,003.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055,773.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184.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878.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3,230.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25,437.97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252,457.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451,562.63
其他	207,930.31
所得税费用	33,474,417.90

其他说明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2。

4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14,239,505.37	2,764,307.43
政府补助	8,489,620.65	183,215,652.68
收到往来款		223,354.81
房租及物管费收入	24,486,171.58	20,094,026.10
收回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2,530,636.39	872,775.11
收到/收回保证金	575,335,706.73	20,686,901.56
代收客户物业维修基金、契税等	17,197,488.35	5,402,873.65
收到拆迁回购款	17,300,000.00	
收到意向金	10,600,000.00	
其他	5,600,467.66	1,775,190.15
合计	675,779,596.73	235,035,081.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12,118,694.67	100,000.00
期间费用付现支出	34,871,175.73	24,798,819.93
支付往来款		1,913,368.05
支付/退回保证金	582,376,786.12	218,782,833.36
支付代收客户物业维修基金、契税等		25,890.01
支付拆迁回购款	17,300,000.00	
其他	2,536,837.38	969,558.46
合计	649,203,493.90	246,590,469.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回暂借款	70,000,000.00	180,000,000.00
收回房产项目合作意向金	180,000,000.00	
收到资金占用费	6,582,435.35	8,754,456.30
收回投资款		120,000,000.00
合计	256,582,435.35	308,754,456.3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暂借款	177,800,000.00	100,000,000.00
支付房产项目合作意向金	180,000,000.00	
支付投资款		120,000,000.00
合计	357,800,000.00	2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75,044,686.81	52,094,954.72
收回质押存单款	5,000,000.00	49,586,061.27
收回贷款保证金	65,000,000.00	
收到暂借款	208,580,000.00	
合计	353,624,686.81	101,681,015.9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76,102,649.33	77,454,549.07
归还暂借款及利息		10,571,666.67
支付融资费用	2,986,965.77	5,081,490.00
支付债券利息	29,800,000.00	29,800,000.00
支付存单质押款		29,586,061.27

支付贷款保证金	130,000,000.00	
合计	238,889,615.10	152,493,767.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9,852,271.36	37,649,581.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40,766.14	26,801,642.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61,006.51	7,491,551.72
无形资产摊销	376,655.55	314,307.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476.30	108,162.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4	16.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963.1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356,314.74	41,069,451.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9,828.43	-14,494,36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38,765.53	-9,230,76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50,221.29	3,573,609.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4,335,457.04	257,241,386.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862,173.50	-51,452,471.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0,304,865.39	475,162,042.05
其他	-11,711,371.19	-13,983,52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6,850.80	760,250,622.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3,618,507.20	501,319,340.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1,319,340.70	88,345,048.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00,833.50	412,974,291.83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3,618,507.20	501,319,340.70
其中：库存现金	3,773.46	7,404.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7,690,483.27	501,311,552.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24,250.47	383.7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618,507.20	501,319,340.70

其他说明：

2017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43,618,507.20元，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461,347,034.55元，差额117,728,527.35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1,767,298.64元，保函保证金7,352,672.67元，因预转现办理抵押物变更保证金65,000,000.00元，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3,608,556.04元。

2016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501,319,340.70元，2016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551,746,189.25元，差额50,426,848.55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4,314,675.98元，信用证保证金6,0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2,530,636.39元，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7,581,536.18元。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7,728,527.35	承兑、保函及抵押物变更保证金和存单质押
存货	255,265,295.62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9,793,335.34	抵押
合计	392,787,158.31	--

其他说明：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6,283.74	6.5342	367,769.20
港币	7,087,186.98	0.83591	5,924,250.4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91,481.21	6.5342	10,399,056.53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17年7月，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7年07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9,904,920.83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95,079.17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一级	杭州	商品流通业	90.00%	10.00%	设立[注 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一级	杭州	网络服务业	100.00%		设立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	杭州	房地产业	93.75%	6.25%	设立[注 2]
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3]
杭州中兴景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4]

司						
杭州中兴景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60.00%	设立[注 5]
杭州中兴景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6]
合肥西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合肥	房地产业	5.00%	95.00%	设立[注 7]
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诸暨	房地产业		90.00%	设立[注 8]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60.00%	设立[注 9]
杭州景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10]
杭州景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11]
衢州鑫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衢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12]
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13]
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51.00%	设立[注 14]
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注 15]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本公司直接持有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90.00%的股权，通过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0%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2]本公司直接持有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3.75%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25%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3]杭州中兴景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4]杭州中兴景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5]杭州中兴景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0.00%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60.00%的股权。

[注6]杭州中兴景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7]本公司直接持有合肥西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00%的股权，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95.00%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8]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90.00%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90.00%的股权。

[注9]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0.00%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60.00%的股权。

[注10]杭州景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11]杭州景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12]衢州鑫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13]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注14]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1.00%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51.00%的股权。

[注15]杭州景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00%的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 1)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中兴景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	5,781,710.70	4,803,329.36	25,219,382.73
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1,016.02		3,299,443.02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	35,000,382.90	8,155,822.58	75,906,918.24
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	49.00%	-1,475,654.43		98,897,711.05

限公司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中兴景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3,377,762.17	807,165.96	94,184,928.13	12,886,581.83		12,886,581.83	90,193,883.51	109,445.27	90,303,328.78	10,698,709.49		10,698,709.49
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453,986.92	712,230.38	33,166,217.30	171,787.10		171,787.10	32,287,784.18	783,634.97	33,071,419.15	287,149.12		287,149.12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5,411,007.14	451,436.28	395,862,443.42	57,311,175.24	148,783,972.58	206,095,147.82	469,725,816.52	494,413.92	470,220,230.44	149,185,705.52	198,378,630.13	347,564,335.65
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1,065,372.11	12,606,220.21	483,671,592.32	216,839,528.94	65,000,000.00	281,839,528.94	794,928,419.13	13,568,891.14	808,497,310.27	603,653,707.24		603,653,707.2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中兴景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34,391.69	13,702,050.40	13,702,050.40	24,072,382.06	29,872,683.91	13,342,581.55	13,342,581.55	31,145,519.63
诸暨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46,767.40	210,160.17	210,160.17	552,889.41	1,925,375.91	75,308.15	75,308.15	420,723.66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3,954,929.17	87,500,957.25	87,500,957.25	168,589,009.28	161,548,260.92	34,580,953.28	34,580,953.28	254,632,515.19
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6,008,680.37	-3,011,539.65	-3,011,539.65	4,149,887.04	184,198.11	-6,675,942.34	-6,675,942.34	368,531,467.56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房地产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00%的股权，故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49.00%的股权。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738,587,099.64	851,008,011.63
非流动资产	272,029.19	375,198.92
资产合计	738,859,128.83	851,383,210.55
流动负债	408,570,750.51	534,990,294.98
负债合计	408,570,750.51	534,990,294.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0,288,378.32	316,392,915.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1,841,305.38	155,032,528.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061,772.97	13,193,554.1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0,779,532.41	141,838,974.45
营业收入	174,230,542.47	455,423,976.92

净利润	13,895,462.75	28,647,991.81
综合收益总额	13,895,462.75	28,647,991.81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5,928,230.85	48,977,179.1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798,948.32	-1,569,002.63
--综合收益总额	-1,798,948.32	-1,569,002.63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香港，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港币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港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

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51(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额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51(1)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等(外币)升值或者贬值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83.46	97.00
下降5%	-83.46	-97.00

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四)流动风险的相关列示。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74.79				9,774.79
应收账款	26,656.14	2,013.38	920.51	1,619.04	31,209.07
其他应收款	35,232.16	837.21	56.80	42,413.70	78,539.87
长期应收款		8,500.00			8,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77.15	8,377.15
金融资产合计	71,663.09	11,350.59	977.31	52,409.89	136,400.8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000.00				33,000.00
应付票据	15,921.42				15,921.42
应付账款	29,632.66	12,024.83	806.49	1,947.22	44,411.20
其他应付款	26,175.67	545.74	488.93	439.53	27,649.87
长期借款		51,500.00			51,500.00
长期应付款		50,000.00			50,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04,729.75	114,070.57	1,295.42	2,386.75	220,982.4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16.44				1,816.44
应收账款	37,265.96	228.18	759.58	1,267.04	39,520.76
其他应收款	28,232.95	648.36	3,415.76	2,446.36	34,743.43
长期应收款			8,500.00		8,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00.76	6,200.76
金融资产合计	67,315.35	876.54	12,675.34	9,914.16	90,781.3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500.00				16,500.00
应付票据	14,592.94				14,592.94
应付账款	22,689.02	3,571.68	535.40	5,493.75	32,289.85
其他应付款	973.79	3,341.76	638.50	182.71	5,136.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95.32				12,495.32
长期借款			50,000.00		50,000.00
长期应付款			50,000.00		50,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	67,251.07	6,913.44	101,173.90	5,676.46	181,014.87

合计					
----	--	--	--	--	--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11%(2016年12月31日：73.9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771,479.66			83,771,479.66
(2) 权益工具投资	83,771,479.66			83,771,479.6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有久融控股有限公司459,706,000股股票，截止2017年12月31日久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股票市价为0.218港元/股，本公司所持股票市值100,215,908.00港币。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17年12月31日外汇牌价，1港元对人民币0.83591元，本公司持有久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股票市值折合人民币83,771,479.66元。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杭州	26,600	45.33%	45.3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是杭州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由杭州市人民政府授权杭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1995年9月18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23,200万元。2000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4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6,600万元。同日，公司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仍为杭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均未再发生变动。公司现持有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100000051488，目前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143031891P,注册资本为26,600万元，实收资本为266,000,000.00元。

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安装；电视机、彩色显示器；服务：小型车停车服务。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技术开发：视频产品，音响设备，数字电子计算机，电子计算机显示终端设备，家用电器，电话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及设备，电子元件，电子器件，广播电视配套设备，卫星广播电视设备，电子仪器仪表，自动化仪表系统，电子乐器，电源设备，机电设备（除小轿车），本集团公司成员厂生产所需的设备，原辅材料；服务：新能源技术，微电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汽车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杭州市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1）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2（1）之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西湖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东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信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90,068.37
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697,435.89	697,435.89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48,508.54
杭州东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940,170.94	2,940,170.93
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83,481.68	5,653,691.58
小计		4,026,216.73	9,629,875.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公司本期收取关联方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劳务费288,850.19元。

2) 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本期收取关联方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劳务费1,494,631.49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厂房及附属设施、场地	2,160,293.40	2,001,370.00
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宿舍	185,121.35	185,904.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19,658.12	19,658.1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06月06日	2018年06月06日	否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年06月16日	2018年06月1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年02月08日	2018年02月07日	否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61,000,000.00	2017年03月10日	2018年03月09日	否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年06月02日	2018年06月0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1) 本公司为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的20,0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为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的15,0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 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建设银行杭州中山支行的1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的13,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担保6,100万元，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保6,900万元。

3) 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建设银行杭州中山支行的4,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其他担保事项

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截止2017年12月31日，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保证的余额共计188.42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12月29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本期与关联方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按约定利率确认本期资金占用费90,625.00元。
拆出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08,435,000.00	2017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与联营企业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按约定利率收取本期资金占用费4,511,731.47元。
-----------------	----------------	-------------	-------------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1	11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6	8
报酬总额(万元)	305.03	308.42

(6) 其他关联交易

全资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14西湖电子债”债券资金实际使用方,本期按债券票面利率5.96%支付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11月27日至2017年11月26日利息29,800,000.00元,计提2017年11月27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利息2,897,222.22元,支付债券担保费1,000,000.00元,支付评级服务费100,000.00元,支付付息服务费、兑息手续费1,490.00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杭州信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062,666.00			
应收账款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1,472.90	3,441.87	11,472.90	1,147.29
应收账款	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160,562.46	580,281.23	1,232,105.20	369,631.56
应收账款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98,808.60	83,259.26	298,808.60	28,285.03

应收账款	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8,411.49	6,920.57	1,202,777.78	60,138.89
应收账款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	5,000.00	250.00
应收账款	杭州东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440,000.00	172,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23,439,336.00	1,176,086.00	23,439,336.00	1,176,086.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	232,000.00	11,600.00	584,200.00	29,210.00
长期应收款	合肥印象西湖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0,457,953.59	437,568.73
其他应付款	德清兴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35,000.00	2,96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各公司未履行完毕的房产建造合同金额为10,523.87万元。

(二)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1)(三)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余额	到期日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丁桥景园北苑3-23号	2,523.23	1,979.33	4,357.05	[注1]
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御田青庭2幢101室、7幢103室等129套在建工程	25,526.53	25,526.53	6,500.00	[注2] 2019-1-14
小计			28,049.76	27,505.86	10,857.05	

[注1] 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以自身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抵押，与宁波银行杭州分行签订

7,161.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期限2017年9月18日至2018年12月3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为其自身在该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4,357.05万元提供担保。

[注2]非全资子公司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在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存入6,500万元保证金（质押金），用于借阅编号为浙(2017)杭州市不动产证明第0140171号不动产登记证明办理御田清廷商品房预转现事宜。

(3)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余额	到期日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1.68	1.68	8.42	2018-1-26[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10.96	10.96	54.79	2018-1-27[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12.06	12.06	60.31	2018-2-24[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4.89	4.89	24.47	2018-2-27[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84.95	84.95	424.72	2018-3-13[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26.26	26.26	131.28	2018-3-27[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32.62	32.62	163.10	2018-4-26[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21.85	21.85	109.25	2018-5-27[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21.25	21.25	106.23	2018-6-13[注1]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西湖支行	定期存单	2.17	2.17	10.87	2018-6-15[注1]
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延中支行	定期存单	142.17	142.17	142.17	2018-2-14[注2]
小 计			360.86	360.86	1,235.61	

[注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西湖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093.44万元，并以存放在该行的定期存单218.69万元作为质押物提供质押担保。

[注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资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延中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42.17万元，并以存放在该行的定期存单142.17万元作为质押物提供质押担保。

(4)因宁波万年基业梅山湾海港城一期中区项目智能化系统工程需要，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申请开立以宁波万年基业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为受益人，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金额为103,698.58元的履约保函。该保函已于2018年1月10日核销。

(5) 因宁波万年基业梅山湾海港城一期东区项目智能化系统工程需要，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申请开立以宁波万年基业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为受益人，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金额为423,028.06元的履约保函。该保函已于2018年1月10日核销。

(6)因2017-2018年度杭州市城建(维护)项目(涉及甲供部分)钢筋协议采购<华中路(杨家路-石大线)等市政工程>需要，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向杭州银行西城支行申请开立以杭州市城建材料采购中心为受益人，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金额为2,000,000.00元的履约保函。该保函尚未核销。

(7)因履行房屋质量保修需要，全资子公司衢州鑫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向杭州银行衢州分行申请开立以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为受益人，有效期至2018年12月1日，金额为5,300,000.00元的工程质量(维修)保函。该保函尚未核销。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本公司无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为合并范围以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交易情况”之说明。

2)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抵押。

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质押。

(三)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注1]
本公司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杭州分行	5,000.00	2018-03-09	[注2]
本公司	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	30,000.00	2019-06-02	[注3]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6,900.00	2018-03-09	[注4]
本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山支行	15,000.00	2019-03-27	[注5]
小计			56,900.00		

[注1]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杭州分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4,415.25万元提供保证；为其在北京银行杭州分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1,262.45万元提供保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的金额共计5,677.70万元。

[注2]除上述保证担保外，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杭州西湖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874.75万元提供保证，为其在宁波银行杭州西湖支行开具保函敞口47.41万元提供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的金额共计5,922.16万元。

[注3]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30,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4]母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的13,0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担保6,100.00万元，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保6,900.00万元。除上述保证担保外，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181.01万元提供保证；为本公司在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04.90万元提供保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共计7,185.91万元。

[注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景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的债权融资15,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

3)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质押担保。

(四)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根据和相关银行签署的协议，公司子公司杭州景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期限自商品房承购人的首笔个人商品房抵押贷款发放之日起，至银行收妥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产所有权证、土地使用证、契证等房产登记手续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932,336.24
-----------	---------------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191,896.76元，以报告期末总股本312,352,4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5元(含税)，共计10,932,336.24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久融控股有限公司45,970.6万股股票，期后公司配售新增持久融控股3,220万股股票，合计持有久融控股49,190.6万股股票。根据2018年4月25日香港联交所公布的股价，公司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4月25日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9,244,992.98元。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电子类产品、房地产、网络集成系统、商贸业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管理需求以及行业分类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

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子信息类	房地产类	商贸类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10,136,148.47	1,722,404,207.74	747,129,511.67	-60,529,862.23	2,619,140,005.65
主营业务成本	172,353,349.13	1,498,495,359.55	742,451,984.46	-71,715,414.92	2,341,585,278.22
资产总额	1,691,865,970.86	2,938,520,851.58	387,697,613.24	-1,091,624,699.64	3,926,459,736.04
负债总额	756,084,161.88	2,308,663,961.76	377,847,609.43	-768,384,692.25	2,674,211,040.82

2、其他

租赁情况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七12“投资性房地产”之说明。

本公司各类租出资产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05,452,347.97	171,233,478.23
土地使用权	9,500,822.79	9,873,280.47
合 计	214,953,170.76	181,106,758.70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900,397.45	97.44%	12,577,573.42	12.47%	88,322,824.03	99,323,803.10	97.34%	9,276,169.04	9.34%	90,047,634.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653,757.09	2.56%	2,653,757.09	100.00%		2,716,512.13	2.66%	2,716,512.13	100.00%	

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3,554,154.54	100.00%	15,231,330.51	14.71%	88,322,824.03	102,040,315.23	100.00%	11,992,681.17	11.75%	90,047,634.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707,681.94	1,285,384.10	5.00%
1 至 2 年	15,140,601.39	1,514,060.14	10.00%
2 至 3 年	10,995,108.67	3,298,532.60	30.00%
3 年以上	7,650,902.08	6,479,596.58	84.69%
3 至 4 年	2,285,231.01	1,142,615.51	50.00%
4 至 5 年	57,380.00	28,690.00	50.00%
5 年以上	5,308,291.07	5,308,291.07	100.00%
合计	59,494,294.08	12,577,573.42	21.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其他组合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1,406,103.37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绍兴益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35,748.27	1,635,748.27	100.00	贷款经催讨后收回可能性较小
SIA,JEC TRADING CO.EUROPE	1,018,008.82	1,018,008.82	100.00	信保已赔付，余额收回可能性小
小 计	2,653,757.09	2,653,757.09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66,404.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27,755.0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63,397,087.2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1.2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221,563.69元。

(5) 其他说明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554,003.37	34.33
衢州鑫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6,100.00	0.13
杭州景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5,716,000.00	5.52
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1,160,562.46	1.12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5,000.00	0.01
小 计		42,571,665.83	41.11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6,467,390.33	100.00%	1,280,236.69	0.22%	585,187,153.64	202,475,091.70	100.00%	1,418,817.76	0.70%	201,056,273.94

合计	586,467,390.33	100.00%	1,280,236.69	0.22%	585,187,153.64	202,475,091.70	100.00%	1,418,817.76	0.70%	201,056,273.94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66,082.47	43,304.12	5.00%
1 至 2 年	218,737.66	21,873.77	10.00%
2 至 3 年	12,277.00	3,683.10	30.00%
3 年以上	1,216,325.70	1,211,375.70	99.59%
3 至 4 年	9,900.00	4,950.00	50.00%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1,206,425.70	1,206,425.70	100.00%
合计	2,313,422.83	1,280,236.69	55.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584,153,967.5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30.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核销	148,911.35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84,153,967.50	199,752,900.00
押金保证金	267,212.50	392,212.50
房租水电费	833,001.12	1,023,874.24
股权转让款	615,000.00	615,000.00
其他	598,209.21	691,104.96
合计	586,467,390.33	202,475,091.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4,849,733.33	1 年以内/5 年以上	55.39%	0.00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4,000,000.00	1 年以内	26.26%	0.00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5,304,234.17	1 年以内	17.96%	0.00
单位四	股权转让款	615,000.00	5 年以上	0.10%	615,000.00
单位五	房租水电费	330,418.25	1 年以内	0.06%	16,520.91
合计	--	585,099,385.75	--	99.77%	631,520.91

(6) 其他说明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5,304,234.17	17.96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4,000,000.00	26.26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4,849,733.33	55.39
小 计		584,153,967.50	99.6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合计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30,297,600.00			30,297,600.00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127,000.00			189,127,000.00		
合肥西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浙江数源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265,924,600.00			265,924,6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013,188.06	111,538,310.59	101,638,656.96	82,529,509.76
其他业务	15,529,239.46	5,892,785.41	24,164,310.09	7,625,482.20
合计	147,542,427.52	117,431,096.00	125,802,967.05	90,154,991.96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子信息类	132,013,188.06	111,538,310.59	101,638,656.96	82,529,509.7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132,013,188.06	111,538,310.59	101,638,656.96	82,529,509.7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	91,661,976.06	62.1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73,047.57	17,051,091.19
合计	26,273,047.57	17,051,091.19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251,050.00	7,969,068.75
合肥西湖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1,997.57	82,022.44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9,000,000.00
小计	26,273,047.57	17,051,091.19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98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64,653.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711,371.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2,559.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5,672.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4,962.06	
合计	19,906,965.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	0.098	0.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	0.034	0.03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载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 公司章程。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章国经

2018年4月28日